

股票代碼：6531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Technology Corp.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度年報

查詢年報網址：[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www.apmemory.com/index\\_tw.php](http://www.apmemory.com/index_tw.php)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五 月 十 六 日 刊 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u>發 言 人</u>	<u>代 理 發 言 人</u>
姓 名：	林郁昕	顧 峻
職 稱：	財會處處長	總經理
聯絡電話：	(03)560-1651	(03)560-1651
電子郵件信箱：	ir@apmemory.com	ir@apmemory.com

**二、總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8 樓之 1

電話：(03)560-155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www.kgieworld.com.tw

電話：(02)2381-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簡明彥會計師、韋亮發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apmemory.com/index\_tw.php**

## 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三、最近年度(104年)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肆、募資情形.....	38
一、資本及股份.....	3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伍、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63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勞資關係.....	70
六、重要契約.....	70
陸、財務概況.....	7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7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7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85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8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8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88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b>	<b>197</b>
一、財務狀況 .....	197
二、財務績效 .....	198
三、現金流量 .....	19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9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200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200
<b>捌、特別記載事項 .....</b>	<b>204</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20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20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20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207
<b>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b>	<b>207</b>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 2015 年，全球經濟成長持續溫和復甦，但仍充滿許多不確定性，加以中國半導體產業在地化、國際競爭力加劇等因素，將成為本公司未來將面對之挑戰。愛普科技擁有堅強的研發團隊，除針對不同的客戶需求提供客製化的 PSRAM 產品服務，亦提供符合 JEDEC 標準之 LPDRAM 產品，藉由雙驅動引擎之策略，期能取得行動記憶體市場之主導地位。本公司主要產品線包括虛擬靜態隨機存儲器(Pseudo SRAM；PSRAM)與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儲器(Low Power DDR DRAM；LPDRAM)等，均廣泛地應用於手持行動裝置、智能穿戴裝置與物聯網等市場，且與擁有世界級先進製程技術的 DRAM 晶圓廠緊密合作。在與產業脈動深切結合掌握、對客戶積極深入經營，更重要地是全體員工兢兢業業的努力之下，我們持續創造出亮麗的經營成果。茲將去年本公司經營績效及本年度之營運展望說明如下：

### 營運成果<sup>1</sup>

本公司 2015 年全年合併營收淨額為 2,602,510 仟元，較前一年度成長約 7%，合併毛利為 951,991 仟元，合併毛利率 37%，約與 2014 年度維持相同水平；2015 年度致力於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儲器(LPDRAM)之研究與開發，並於 2015 年初發行員工認股權證以留用公司重要人才，致使合併研究發展費用自前一年度之 127,746 仟元增加至 367,330 仟元，增加近 188%，合併營業淨利則為 517,211 仟元，合併稅後純益計 465,596 仟元。藉由經營團隊的全心投入及研發人員的豐富經驗，將研發成果持續穩定量產獲利，顯見本公司之發展潛力。

### 技術發展與營運重點

本公司除了不斷地改進既有產品，以降低成本並提高產品相容性與穩定度；亦不斷投入市場分析與研發人力，開發新一代產品，以增加優勢與提高競爭門檻。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虛擬靜態存取記憶體(PSRAM)，主要係應用於功能型手機上，並以裸晶(Known Good Die；KGD)方式出貨予手機主晶片大廠進行系統封裝(System-in-Package；SiP)，為此產品全球主要領導廠商，並擬積極切入低功耗雙存取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PDRAM)部份，利用其低成本、體積小及低耗電等特性，將其應用於智慧型手機及其他行動裝置中。

在虛擬靜態記憶體 PSRAM 市場部份，雖目前主要應用領域—功能性手機市場受到智慧型手機取代而逐漸萎縮，且預期 PSRAM 於此傳統應用之銷售數量將可能略較 2015 年衰退，但本公司將持續在既有之技術基礎上，積極投入研發資源以開發產品新的應用端，是以 PSRAM 產品之成長力道，預期將隨著包含低階 LTE Modem、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等其他深具發展潛力之新應用市場的出貨量增長，而持續穩定增加，並貢獻營收與獲利，是以 PSRAM 產品線預期仍將可維持一定程度的營收規模。

新產品研發計畫則著重發展行動記憶體中低功耗雙存取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PDRAM)部份，並增加既有產品之應用產品面及延伸既有技術於各式相關之記憶體相關積

---

<sup>1</sup>本公司無公開財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說明。

體電路產品，以發展 LPDRAM 產品線應用於包括低階智慧手機、LTE Modem 等市場之最適解決方案，在產品量產時程及客戶認證進度得宜掌控下，將能適度挹注本公司出貨量及營收。

## 未來展望

展望 2016 年，本公司除了持續發展新產品外，將專注整合內、外部資源，在品質及經營效益上精益求精，厚植核心能力，以因應產業及客戶需求，尋找創新服務模式，開拓新的利基市場。

此外，本公司經由過去四年的持續努力，取得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同意，將於 2016 年 5 月底正式上市掛牌交易，跨入資本市場，除了不負員工、客戶、供應商及既有股東之期望創造價值外，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之議題亦將成為本公司下一階段之重要課題。本公司未來將持續強化核心研發能力，以作為發展基礎，並藉由客戶導向之服務、嚴格控管之品質、使命必達之執行力以及成本考量之生產等核心能力，將以有效提升產品品質、公司治理、內部管理等層面之效率與質量，以追求公司長期而穩定之進步成長，期許能成為全方位行動記憶體解決方案之頂尖供應商，並成為各大客戶在行動記憶體上之主要廠商，以持續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獲取收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謝再居



總經理：顧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100 年 8 月 4 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100 年 08 月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新竹縣竹北市，額定資本額 580 仟元整，實收資本額 580 仟元整。
民國 100 年 12 月	經濟部核准提高額定資本為 34,500 仟元整，並辦理現金增資 29,42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0,0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03 月	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美金 250 仟元成立美國 100%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預計總投資額度不超過美金 1,0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03 月	63 奈米製程之 PSRAM 產品量產出貨。
民國 101 年 05 月	經濟部核准提高額定資本為 100,000 仟元整，並辦理盈餘轉增資 52,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2,5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06 月	現金增資 AP Memory Corp, USA 美金 250 仟元，累計投資美金 5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11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300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85,5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12 月	現金增資 AP Memory Corp, USA 美金 500 仟元，累計投資美金 1,000 仟元。
民國 102 年 05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72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86,220 仟元。
民國 102 年 08 月	經濟部核准提高額定資本為 350,000 仟元整，並辦理盈餘轉增資 172,44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58,660 仟元。
民國 102 年 10 月	45 奈米製程之 Mobile RAM(LPDDR1)量產出貨。
民國 103 年 03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51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261,170 仟元。
民國 103 年 03 月	搬遷至台元科技園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8 樓之 1)。
民國 103 年 07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52,234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13,404 仟元。
民國 103 年 09 月	45 奈米製程之 Mobile RAM(LPDDR2)量產出貨。
民國 103 年 12 月	董事會決議通過對 100%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現金增資美金 500 仟元。
民國 104 年 01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24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315,644 仟元。
民國 104 年 01 月	現金增資 AP Memory Corp, USA 美金 250 仟元，累計投資美金 1,250 仟元。
民國 104 年 04 月	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民國 104 年 04 月	董事會決議通過於塞席爾共和國成立 100%子公司 AP MEMORY HOLDING Co.,Ltd.預計投資總金額為美金 1,000 仟元。
民國 104 年 05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11,110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326,754 仟元。
民國 104 年 06 月	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民國 104 年 07 月	以美金 300 仟元成立 AP MEMORY HOLDING Co.,Ltd.。
民國 104 年 10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102 仟股及盈餘轉增資 294,079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621,853 仟元。

民國 104 年 10 月	透過 AP MEMORY HOLDING Co.,Ltd.以美金 250 仟元成立愛錫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 11 月	辦理限制員工新股 200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623,853 仟元。
民國 104 年 12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0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624,053 仟元。
民國 104 年 12 月	現金增資 AP Memory Corp, USA 美金 250 仟元，累計投資美金 1,500 仟元。
民國 105 年 02 月	經台灣證券交易所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上市申請案。
民國 105 年 02 月	辦理限制員工新股 180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625,853 仟元。
民國 105 年 03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75 仟股(註)，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628,603 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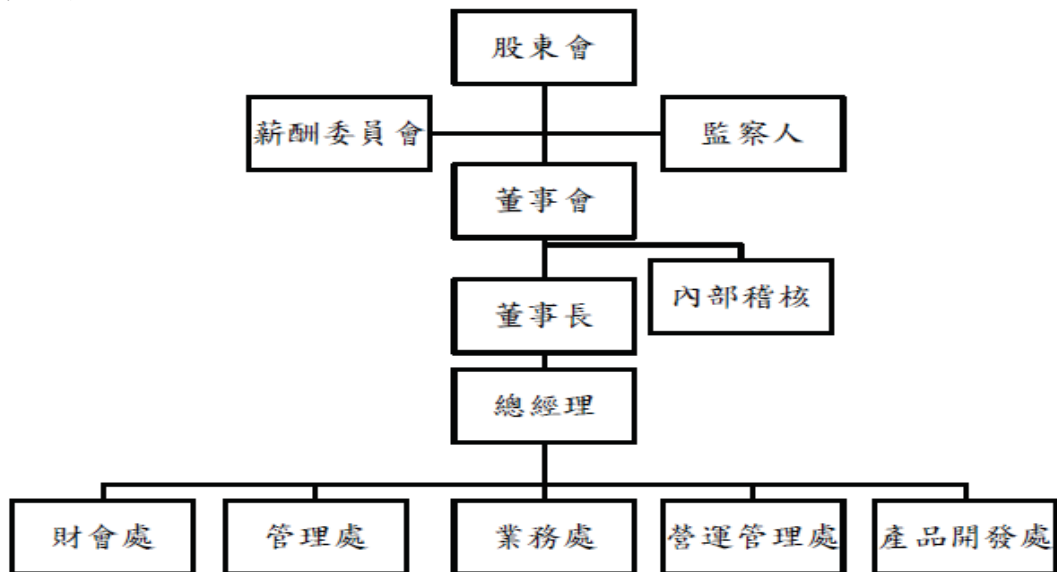
註：其中 105.03 員工認股權轉換之普通股股票尚有 162 仟股向經濟部商業司申請辦理變更登記中。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結構



####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作職掌
總經理	1.負責公司整體營運規劃與執行 2.公司中長期營運策略的發展與執行 3.各部門組織運作與系統之建立及監督管理
財會處	財務規劃、資金管理、調度及預算作業規劃、會計處理作業、結算、稅務制度建立與執行、投資規劃、股務作業及投資人關係維護
管理處	負責公司人事、總務、固定資產等事務
業務處	掌理產品銷售、客戶服務、市場開拓之工作、產業趨勢分析、市場資訊收集、競爭對手資訊調查
營運管理處	生產性原物料採購與產品委外加工、新產品導入及製程問題規劃與執行、產品良率提升、故障分析、資訊軟、硬體系統之評估、規劃、維護、執行及管理
產品開發處	新產品專案、產品測試之程式開發、電路、邏輯、軟體設計，並提供應用技術與生產上的支援服務，以及專案開發時程與驗證管理作業
內部稽核	查核評估公司內部控制並提供改善與建議事項，以提昇營運效率及內部控制之有效執行



職稱	姓名	國籍或 註冊地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 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姓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董事或監 事、董、董、董、董、董 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謝明霖(註1)	台灣	100.07.21	103.06.04	3年	—	—	—	—	—	—	295,963 (註5)	0.47%	力世管理顧問(股)公司投資 協理 力晶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 別助理 力晶科技(股)公司新事業發 展協理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智安電子(股)公司董事 事、世仁投資(股)公司董事 事、智欣投資(股)公司董事 事、力世創業投資(股) 公司董事、奕力科技(股) 公司董事、智成電子(股) 公司監察人、智仁科技 開發(股)公司監察人、力 信投資(股)公司監察人、力 人、力相光學(股)公司監察 察人、力宇創業投資(股) 公司監察人、瑞相科技 (股)公司監察人、晶相光 電(股)公司監察人、立順 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商 TREASURE FORT INVESTMENTS LTD. 董事長、力晶科技(股) 公司企業發展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林郁昕(註1)	台灣	103.06.04	103.06.04	3年	30,000	0.11%	34,149	0.05%	94,859	0.15%	—	—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財務 經理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業務 襄理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政治大學會計碩士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及愛 錳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葉疏(註2)	台灣	104.06.23	104.06.23	2年	—	—	—	—	—	—	—	—	台灣大學會計學系暨研 究所教授 龍巖股份有限公司獨立 董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馬佐平(註2)	台灣	104.6.23	104.6.23	2年	—	—	—	—	—	—	—	—	美國耶魯大學電機工程 系講座教授	無	無	無		
監察人	力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元雄	台灣	103.06.04	103.06.04	3年	506,250 82,500	1.94% 0.32%	1,057,688 187,822	1.68% 0.30%	—	—	—	—	—	—	—	—	—	—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監察人	愛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維仁	台灣	103.06.04	103.06.04	3年	357,600	1.37%	332,237	0.53%	—	—	—	—	—	—	無	無
監察人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註2) 代表人：謝明霖	台灣	104.06.23	104.06.23	2年	32,100	0.10%	60,900	0.10%	—	—	—	—	—	—	無	無
						—	—	—	—	—	—	295,963 (註5)	0.47%	力世管理顧問(股)公司投資協理 力晶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別助理 力晶科技(股)公司新事業發展協理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智安電子(股)公司董事、智欣投資(股)公司董事、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奕力科技(股)公司董事、智成電子(股)公司監察人、智仁科技開發(股)公司監察人、力信投資(股)公司監察人、力相光學(股)公司監察人、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晶相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晶相光電(股)公司監察人、立順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英屬維京群島商 TREATURE FORT INVESTMENTS LTD. 董事長、力晶科技(股)公司企業發展副總經理	無	無

註1：於104年6月23日辭任。

註2：於104年6月23日新任，任期至106年6月3日。

註3：係包含透過 JHC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TD. 持有 1,309,067 股。

註4：係包含馬林配購於103年6月27日轉讓 1,333,200 股予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另本公司分別於103及104年度分配股票股利 2 元及 8.97199289 元，扣除 104 年 6 月 8 日投撥老股 343,000 股登錄與權後，截至 105/3/29 止，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持有 2,384,476 股，馬林配偶享有實際股東權利及投資收益，股份未經馬林配偶同意不得處分或轉讓。

註5：係透過 TREATURE FORT INVESTMENTS LTD. 持有 295,963 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	東之主要股東	東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陳慧娟 (100%)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100%)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40%)、黃崇恆 (3.03%)、黃毓秀 (1.34%)、于素珊 (0.75%)、余佩玲 (0.37%)、黃許碧瑜 (0.30%)		
愛維投資有限公司	陳維仁 (80%)、陳怡潔 (10%)、陳冠豪 (10%)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謝明霖 (100%)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	東之主要股東	東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JUAN LI (100%)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38.89%)、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7.19%)、黃毓秀 (25.18%)、黃許碧瑜 (8.59%)、陳吉元 (0.05%)、于素珊 (0.05%)、童貴聰 (0.05%)		

2.董事、監察人所具備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再居			✓	✓						✓	✓	✓	✓	✓	無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顧峻			✓							✓	✓	✓	✓	✓	無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林			✓							✓	✓	✓	✓	✓	無
謝明霖(註1)			✓	✓		✓	✓	✓	✓	✓	✓	✓	✓	✓	無
林郁昕(註1)			✓		✓	✓	✓	✓	✓	✓	✓	✓	✓	✓	無
葉疏(註2)	✓		✓	✓	✓	✓	✓	✓	✓	✓	✓	✓	✓	✓	1
馬佐平(註2)	✓		✓	✓	✓	✓	✓	✓	✓	✓	✓	✓	✓	✓	無
力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元雄			✓	✓				✓	✓	✓	✓	✓	✓	✓	無
愛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維仁			✓	✓				✓	✓	✓	✓	✓	✓	✓	無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明霖(註2)			✓	✓		✓	✓	✓	✓	✓	✓	✓	✓	✓	無

註1：於104年6月23日辭任。

註2：於104年6月23日新任，任期至106年6月3日。

註3：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05月16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國籍	就日	任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顧峻	美國	100.09.27		0	0.00%	1,580,556 (註)	2.51%	0	0.00%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特殊 DRAM 產品工程處長 美國 Cascade 半導體公司副總經理 美國 Intel 公司微處理器設計工程師 美國耶魯大學應用物理碩士	無	無	無	
產品開發處副總經理	賴添福	台灣	100.09.27		68,318	0.11%	12,331	0.02%	0	0.00%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 PSRAM 經理 聯笙(股)公司 SRAM 產品工程副理 力晶半導體(股)公司晶圓測試課課長 合泰半導體製程整合工程師 中央大學光電所碩士	無	無	無	
營運管理處副總經理	林涵智	台灣	100.09.27		114,913	0.18%	172,645	0.27%	0	0.00%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 PSRAM 產品代工部經理 常憶科技 NOR FLASH 製程開發經理 茂德科技 DRAM 製程開發課課長 南亞科技 DRAM 製程開發工程師 交通大學光電工程所博士	無	無	無	
產品工程部處長	劉景宏	台灣	100.09.27		134,587	0.21%	0	0.00%	0	0.00%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 sRAM 產品工程主任工程師 聯華電子(股)公司製程整合工程師 交通大學應用化學碩士	無	無	無	
品質保證部處長	袁鎮國	台灣	105.04.01		55,710	0.09%	0	0.00%	0	0.00%	南亞科技可靠性工程部計畫經理 旺宏電子後段品質部專案經理 力晶半導體品質工程部副理 華隆微電子製程工程師 國立清華大學材料工程碩士	無	無	無	
業務處處長	張益健	台灣	103.07.01		0	0.00%	212,486	0.34%	0	0.00%	Elpidia Memory, Inc. Regional Marketing Manager Weathermews, Inc. Marketing for Mobile Business 特助 經濟部航太工業發展推動小組 研究院發展組組長 英國伯明翰大學製造機械工程學院整合管理系統碩士 東京大學情報學國際情報學府 實踐情報學碩士	無	無	無	



職	稱	姓	名	國籍	就日	任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數	持比率	數	持比率	數	持比率			職	稱	姓	名
管理處處長	劉育侃	台灣	102.10.01				76,836	0.12%	0	0.00%	0	0.00%	華晶科技(股)公司人資部經理 歲強科技(股)公司台灣區總管理處副理 南茂科技(股)公司竹北廠人資行政專案課長 新竹貨運人資專員 中山醫學大學公共衛生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財會處處長	林郁昕	台灣	101.05.16				34,149	0.05%	94,859	0.15%	0	0.00%	安國際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業務襄理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政治大學會計碩士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及 愛譜電子(北京)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係包含透過 JHC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TD. 持有 1,309,067 股。

三、最近年度(104年)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再居	1,440	1,440	-	185	14	14	0.35%	0.35%	426	1,460	48	48	-	1.88%	2.83%	無	
董事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顏峻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林																	
董事	謝明霖(註2)																	
董事	林郁昕(註2)																	
獨立董事	馬佐平(註3)																	
獨立董事	葉疏(註3)																	

註1：104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已於105年3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105年5月27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註2：自104年6月23解任。

註3：自104年6月23新任。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低於 2,000,000 元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再居、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馬林、謝明霖、林郁昕、馬佐平、葉疏等 7 位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再居、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馬林、謝明霖、林郁昕、馬佐平、葉疏等 7 位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再居、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馬林、林郁昕、謝明霖、馬佐平、葉疏等 6 位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再居、林郁昕、謝明霖、馬佐平、葉疏等 5 位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馬林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7 位	共 7 位	共 7 位	共 7 位

註：馬林係本公司美國子公司之總經理，領有子公司報酬，故於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中領取之酬金超過 2,000,000 元。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0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力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元雄	-	-	115	22	0.03%	0.03%	無	
監察人	愛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維仁	-	-	115	22	0.03%	0.03%	無	
監察人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明霖 (註2)	-	-	115	22	0.03%	0.03%	無	

註1：104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已於105年3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105年5月27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註2：於104年6月23日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2,000,000元	力立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吳元雄、愛維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維仁、立順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明霖	力立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吳元雄、愛維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維仁、立順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明霖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共3人	共3人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任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顧峻	10,843	10,843	306	306	7,316	7,316	2,891	-	2,891	-	4.59%	4.59%	102	102	-	-	無	
副總經理	賴添福																		
副總經理	林涵智																		

註：104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已於105年3月7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105年5月27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	-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賴添福、林涵智	賴添福、林涵智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顧峻	顧峻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共3人	共3人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4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顧峻	-	5,615	5,615	1.21%
	副總經理	賴添福				
	副總經理	林涵智				
	處長	劉景宏				
	處長	張益健				
	處長	劉育侃				
	處長	林郁昕				

註：104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已於 105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5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3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4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	1.87%	2.50%	1.88%	2.83%
監察人	0.02%	0.02%	0.03%	0.0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21%	3.21%	4.59%	4.5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 104 年度給付酬金之政策係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之公司法及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高於 3% 提撥董監酬勞。本公司訂定董、監事酬金之程序，業已明訂於公司章程內，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4)董事會開會8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1)	備註
董事長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再居	8	0	100.00	—
董事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顧峻	8	0	100.00	—
董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林	5	3	62.50	—
董事	謝明霖	5	0	100.00	註2
董事	林郁昕	5	0	100.00	註2
獨立董事	馬佐平	3	0	100.00	註3
獨立董事	葉疏	3	0	100.00	註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04年5月5日董事會

案由一：解除董事長 謝再居先生競業禁止案 提請討論。

決議：董事長 謝再居先生自請迴避，將本議案委由董事 顧峻先生主持，經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104年5月29日董事會

案由一：解除董事長 謝再居先生競業禁止案 提請討論。

決議：董事長 謝再居先生自請迴避，將本議案委由董事 顧峻先生主持，經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104年8月13日董事會

案由五：103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案，敬請 公決。

決議：(1)討論山一投資有限公司及馬林先生之董事酬勞，謝再居主席及馬林先生因利益迴避不參與此部分討論，委由董事 顧峻先生主持討論山一投資有限公司及馬林先生之董事酬勞，委由董事 顧峻暫代主席職務，詢問其餘出席董事，相關報酬照提案金額通過。

(2)討論宇惠投資有限公司、顧峻先生、謝明霖先生及林郁昕小姐之董事酬勞，因利益迴避不參與此部分討論，經主席詢問其餘出席董事，相關報酬照提案金額通過。

案由六：擬依據「董事及監察人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訂定獨立董事馬佐平教授及葉疏教授之酬勞金額及給付方式乙案，敬請 決議。

決議：獨立董事馬佐平教授及葉疏教授利益迴避不參與本議案相關討論，經主席詢問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104年股東會補選兩席獨立董事，以強化公司治理之功能。

註1：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係自104年6月23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註3：係自104年6月23日新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成立審計委員會，不適用。

2. 最近年度(104)董事會開會 8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註 1)	備註
監察人	力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元雄	6	75.00	—
監察人	愛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維仁	5	62.50	—
監察人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明霖	3	100.00	註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隨時與公司員工及股東進行溝通與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監察人得隨時瞭解或調查公司業務或財務狀況，並請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必要時可與會計師聯絡溝通；內部稽核主管亦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1：實際列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2：係自 104 年 6 月 23 日新任本公司監察人。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於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施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並訂有「股東會議事辦法」處理股東建議、糾紛或訴訟事宜。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所持股權變動情形，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以了解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股權異動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透過「集團企業、特定公司、關係人與關係企業交易作業程序」、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等制定相關管理辦法及作業系統，做有效的風險控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等，並經董事會通過施行。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無重大差異。
(一) 董事會是否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係基於董事會整體配置考量，董事會成員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驗、技能及素養，並明定於「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中，董事會之職權另依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目前尚無計畫增設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視公司規模及組織結構複雜度再行評估設立。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方式，每年並定期評估，反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於董監酬勞提撥中。 (四) 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立投資人專區，暢通與利害關係人間的溝通管道，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間之溝通情況良好。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股東會事務。
六、資訊公開	✓		(一) 本公司設有網站，指派專人負責維護，並依規定(不)定期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以利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二) 本公司有專責單位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落實發言人制度。
(二) 公司是否採用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一) 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通過ISO9001，對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持續推動。 (二)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不定期參加財務、業務等專業知識進修課程。 (三) 有關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各項法令規範辦理外，另訂有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等。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執行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本公司尚無委託其他專業機構進行評鑑，而依據自評報告所述，本公司董事會、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資訊揭露等事宜均已依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推展及運作，無重大異常事項或缺失。
八、公司是否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持續規劃評估中。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性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考試及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葉 疏	✓		✓	✓	✓	✓	✓	✓	✓	✓	✓	✓	1	註 2
獨立 董事	馬佐平	✓		✓	✓	✓	✓	✓	✓	✓	✓	✓	✓	0	註 2
其他	藍經堯	✓	✓	✓	✓	✓	✓	✓	✓	✓	✓	✓	✓	3	—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2：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4 年 4 月 20 日至 106 年 6 月 3 日，最近年度(104)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葉 疏	3	0	100%	-
委員	馬佐平	3	0	100%	-
委員	藍經堯	3	0	100%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否</p> <p>否</p> <p>否</p> <p>否</p>	<p>(一)本公司已於103.12.22董事會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內容執行公司治理。</p> <p>(二)本公司不定期於各會議中宣導社會責任，未來將視需求予以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未來將視需求設置。</p> <p>(四)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並訂有薪資報酬政策，可確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一)無重大差異。</p> <p>(二)未來將視需求予以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未來將視需求設置，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否</p> <p>否</p> <p>否</p>	<p>(一)本公司持續推動電子流程簽核作業，以期降低文件用紙量，以達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之效。</p> <p>(二)本公司係IC設計產業，本身並無工廠，對環境衝擊甚微，並已於ISO品質手冊中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本公司係IC設計產業，本身並無工廠，營運活動影響溫室氣體排放較其他產業小，仍定期進行工作場所各類資源之使用數據統計及監察，對於可回收重複使用之材料進行有效利用，並由專責單位對公司內部全體員工進行節約資源之教育宣導及巡迴檢查，藉以有效避免不必要之資源(包含但不限於油、水、紙、電)浪費。</p>	<p>(一)無重大差異。</p> <p>(二)無重大差異。</p> <p>(三)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p>	<p>否</p>	<p>(一)本公司遵守相關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遵循國際公認之勞動人權，辦理勞工之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以確保勞工權益，並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意外險及壽險等商業保險。</p>	<p>(一)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本公司相關辦法與程序已提供員工有效及適當之申訴機制，並設有申訴信箱。申訴過程平等、透明，且對員工之申訴予以妥適之回應。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持續改善辦公環境條件，維護員工健康與安全，並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訓練。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本公司內部定期召開全員會議，以宣導公司重要政策及勞資溝通，溝通機制良好。	(四)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程序，除各單位主管依其部門規劃適當教育訓練課程外，人事單位亦會不定期聘請專業講師或安排外訓課程，對於適當之人員給予適當訓練，以提升員工能力，並對員工建立有效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厚植公司實力。	(五)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本公司遵循相關法令規範，並訂有各管理程序及內控辦法，對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均有所規範。而本公司產品所銷售之對象非為一般消費大眾，對於一般客戶或是其他利害關係人，均可透過公司網站之聯繫方式進行反映，對於相關反映均會請相關單位進行了解後，做最妥適之處理。	(六)無重大差異。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法規及國際準則。	(七)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本公司採購單位與供應商來前，須進行供應商評估，對於供應商現行或以往的相關狀況進行了解，以評估是否進行交易。	(八)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均包含企業社會責任之精神。	(九)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並有專人負責資料維護更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任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本公司有關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悉依該實務守則之內涵與相關規定辦理確實遵循，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向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心路庇護工房」購買筆記本套組作為禮品，藉以間接提供心智障礙青年工作機會，並鼓勵其以最單純的勇氣與態度面對生活，期望該些心智障礙青年擁有更美好的希望、更尊嚴的生活與更豐富的生命。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公司目前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評估規劃編製之。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已經董事會核定後實施。</p> <p>(二)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經董事會核定後實施。</p> <p>(三)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辦理誠信政策宣導訓練及監督，並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誠信經營亦納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p>	<p>(一)無重大差異。</p> <p>(二)無重大差異。</p> <p>(三)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往來對象均經適當評鑑，與往來對象簽訂契約中亦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本公司總經理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p> <p>(三)悉依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辦理。</p> <p>(四)本公司誠信經營均受內部稽核單位及委託會計師查核。</p> <p>(五)本公司不定期於各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視需求予以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p>	<p>(一)無重大差異。</p> <p>(二)無重大差異。</p> <p>(三)無重大差異。</p> <p>(四)無重大差異。</p> <p>(五)未來將視需求予以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p>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定檢舉、獎勵制度及申訴管道，對於被檢舉之對象，將依其職務、職位、職能等相關因素進行考量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p>	<p>(一)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人員。 (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定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保密。 (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定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公司相關資訊，並有專人負責資料維護更新，目前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相關內容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03月07日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sup>註2</sup>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03月0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謝再居 簽章

總經理：顧峻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7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7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明彥



會計師 韋亮發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12 月 10 日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時 間	議 案
104.02.0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 103 年度盈餘提撥董監酬勞及員工分紅比率案</li> <li>2. 通過 103 年度決算表冊</li> <li>3. 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li> <li>4. 通過 103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li> <li>5. 通過本公司董事長改選及本公司總經理委任案</li> </ol>
104.04.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3 年第 1 次及第 2 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li> <li>2. 通過擬轉換發行無實體股票案</li> <li>3. 通過向證券商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登錄興櫃乙案</li> <li>4. 通過發行員工限制型新股案</li> <li>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li> <li>6.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li> <li>7.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li> <li>8. 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暨管理辦法」</li> <li>9.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li> <li>10.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li> <li>11.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li> <li>12. 通過選任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成員乙案</li> <li>13. 通過董事辭任改選兩席獨立董事，及增選監察人乙席案</li> <li>14.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乙案</li> <li>15. 通過本公司 104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相關事宜</li> <li>16. 通過本公司受理 104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事宜</li> <li>17. 通過投資設立塞席爾子公司，以轉投資設立北京孫公司乙案</li> <li>18. 通過本公司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短期融資額度案</li> <li>19. 通過本公司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短期融資額度案</li> </ol>
104.03.30	通過本公司 103 年度第一次及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放員工名單案
104.05.0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解除董事謝再居先生競業禁止議案</li> <li>2. 通過本公司擬申請上市(櫃)案</li> <li>3. 通過辦理初次上市(櫃)掛牌前之現金增資提撥新股承銷案</li> <li>4. 通過購置測試機台案</li> </ol>
104.05.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解除董事謝再居先生競業禁止議案</li> <li>2. 通過訂定「董事、監察人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案</li> </ol>
104.08.1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聘請案</li> <li>2. 通過 104 年度盈餘提撥董監酬勞及員工分紅比率案</li> <li>3. 通過本公司 10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li> <li>4. 通過擬定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暨盈餘增資配股基準日按</li> <li>5. 通過 103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案</li> <li>6. 通過依據「董事、監察人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訂定獨立</li> </ol>



時 間	議 案
	董事馬佐平教授及葉疏教授之報酬金額及給付方式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租之規程暨管理辦法」案
104.09.30	1. 通過擬於申請初次上市前與主辦承銷商簽訂過額配售及價格穩定協議書，並協調特定股東自願集保 2.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3 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3. 通過擬依本公司 104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法，提報被授予之員工名單及其獲配數量
104.12.07	1. 通過本公司 10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預算案 3. 通過訂定「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4. 通過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5. 通過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6. 通過為配合申請上市需求，出具專案審查期間為民國 103 年 10 月 1 日至 104 年 9 月 30 日之「內度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8. 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稽核計畫 9.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3 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10. 通過擬依本公司 104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提報第二次被授予之員工名單及其獲配數量
105.03.07	1.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金額案 2.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3.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3 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4. 通過辦理初次上市現金增資計畫案 5. 通過本公司章程修正案 6. 通過 104 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總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8. 通過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相關事宜 9. 通過受理 105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事宜 10. 通過本公司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短期融資額度案 11. 通過本公司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短期融資額度案
105.04.11	1. 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 2. 通過擬具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擬以低於市價發行 105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4. 通過擬提前終止尚未發行之 104 年度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並發行 105 年度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5.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6. 通過新增本公司 105 年股東會召開事由
105.05.09	1. 通過本公司 10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3 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後辦理變更登記之增資基準日案

## 2. 股東會

時 間	議 案
104.06.23	1. 承認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 承認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7. 通過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8. 通過選任二席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一席案 9. 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0. 通過辦理初次上市(櫃)掛牌前之現金增資提撥新股承銷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	103.06.04	104.02.06	為強化公司治理結構，並配合本公司未來上市(櫃)規劃，提請辭任，並專任本公司總經理。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	韋亮發	104.01.01~104.12.31	—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200	2,000	5,200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	3,200	0	0	0	2,000	5,200	104.01.01 ~ 104.12.31	—
	韋亮發								

註：非審計公費之其他係指辦理股票公開發行、興櫃及上市之相關服務公費。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無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 截至 5 月 16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註 6)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再居(註 1)	5,602,326	—	—	—
董 事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顧峻(註 1)	1,979,427	—	—	—
董 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林(註 1)	5,602,326	—	—	—
董 事	謝明霖(註 2)	(註 2)	(註 2)	不適用	不適用
董 事 兼 處 長	林郁昕(註 2)	(1,851)	—	—	—
董 事	馬林(註 3)	—	—	—	—
獨 立 董 事	葉疏(註 4)	—	—	—	—
獨 立 董 事	馬佐平(註 4)	—	—	—	—
監 察 人	力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元雄(註 1)	450,188	—	—	—
監 察 人	愛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維仁(註 1)	(96,883)	—	—	—
監 察 人	陳維仁(註 3)	(註 3)	(註 3)	不適用	不適用
監 察 人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明霖(註 4)	28,800	—	—	—
大 股 東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5,602,326	—	—	—
總 經 理	顧 峻	—	—	—	—
副 總 經 理	賴添福	51,308	—	—	—
副 總 經 理	林涵智	90,343	—	—	—
處 長	劉景宏	101,647	—	—	—
處 長	袁鎮國	不適用	不適用	—	—
處 長	張益健(註 5)	—	—	—	—
處 長	劉育侃	31,836	—	(7,836)	—

註 1：於 103 年 6 月 4 日新任。

註 2：於 104 年 6 月 23 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註 3：於 103 年 6 月 4 日解任。

註 4：於 104 年 6 月 23 日新任。

註 5：於 103 年 7 月 1 日新任。

註 6：含 104 年 10 月盈餘轉增資之持股變動。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單位：股；元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註)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劉育侃	贈與	104.02.10	高千惠	配偶之二等親	20,000	-
劉育侃	贈與	104.02.10	高健庭	配偶之二等親	20,000	-
劉育侃	贈與	104.06.10	劉祐任	二等親	34,000	-
林郁昕	贈與	104.08.21	張維傑	配偶	50,000	-
張益健	贈與	104.09.01	李貴民	配偶	112,000	-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年03月29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11,844,336	18.84%	—	—	—	—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負責人：李娟	母公司	
負責人：李娟	—	—	—	—	—	—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5,116,442	8.14%	—	—	—	—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娟	子公司	註
負責人：李娟	—	—	—	—	—	—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4,185,657	6.66%	—	—	—	—	無		
負責人：陳慧娟	271,489	0.43%	—	—	—	1,309,067			
長風投資(股)公司	3,739,598	5.95%	—	—	—	—	無		
負責人：張明鑒	—	—	—	—	—	—			
黃崇仁	2,817,340	4.48%	—	—	—	—	無		
GIRISH	2,490,529	3.96%	—	—	—	—			
瑞聖(股)公司	1,878,227	2.99%	—	—	—	—	無		
負責人：黃淑敏	—	—	—	—	—	—			
智豐科技(股)公司	1,845,974	2.94%	—	—	—	—	無		
負責人：羅英華	—	—	—	—	—	—			
仁典投資(股)公司	1,578,469	2.51%	—	—	—	—	無		
負責人：李儁芳	31,000	0.05%	—	—	—	—			
李炫錫	1,382,375	2.20%	—	—	—	—	無		

註：透過 JHC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TD.持有。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AP Memory Corp, USA	1,500	100%	-	-	1,500	100%
AP MEMORY HOLDING Co.,Ltd.	300	100%	-	-	300	100%
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05年03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者	其他
100.08	10	58	580	58	580	現金設立	無	註 1
100.12	10	3,450	34,5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29,420 仟元	無	註 2
101.05	10	10,000	100,000	8,250	82,500	盈餘轉增資 52,500 仟元	無	註 3 註 4
101.11	10	10,000	100,000	8,550	85,500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3,000 仟元	無	註 5
102.05	10	10,000	100,000	8,622	86,220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720 仟元	無	註 6
102.08	10	35,000	350,000	25,866	258,660	盈餘轉增資 172,440 仟元	無	註 7
103.03	10	35,000	350,000	26,117	261,170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2,510 仟元	無	註 8
103.07	10	35,000	350,000	31,340	313,404	盈餘轉增資 52,234 仟元	無	註 9
104.02	10	35,000	350,000	31,564	315,644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2,240 仟元	無	註 10
104.05	37.76	35,000	350,000	32,272	322,724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7,080 仟元	無	註 11
104.05	10	35,000	350,000	32,675	326,754	員工認股權憑 證轉換 4,030 仟元	無	註 11
104.10	10	100,000	1,000,000	62,185	621,853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1,02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294,079 仟元	無	註 12
104.11	0	100,000	1,000,000	62,385	623,853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2,000 仟元	無	註 13
104.12	10	100,000	1,000,000	62,405	624,053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200 仟元	無	註 14
105.02	10	100,000	1,000,000	62,585	625,853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 1,800 仟元	無	註 15
105.03	10	100,000	1,000,000	62,698	626,983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1,130 仟元	無	註 16

- 註 1： 100 年 08 月 04 日經授中字第 10032349690 號。  
 註 2： 100 年 12 月 27 日經授中字第 10032933140 號，核准增加額定股本 33,920 仟元。  
 註 3： 101 年 05 月 11 日經授中字第 10131993260 號，核准增加額定股本 65,500 仟元。  
 註 4： 101 年 05 月 22 日經授中字第 10132031840 號。  
 註 5： 101 年 11 月 21 日經授中字第 10132742420 號。  
 註 6： 102 年 05 月 01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439510 號。  
 註 7： 102 年 08 月 28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840400 號，核准增加額定股本 250,000 仟元。  
 註 8： 103 年 03 月 21 日經授中字第 10333193610 號。  
 註 9： 103 年 07 月 17 日經授中字第 10333508130 號。  
 註 10： 104 年 02 月 12 日經授中字第 10433120360 號。

註 11：104 年 05 月 08 日經授中字第 10433338730 號。  
 註 12：104 年 10 月 08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211080 號，核准增加額定股本 65,000 仟元。  
 註 13：104 年 11 月 27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243630 號。  
 註 14：104 年 12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268030 號。  
 註 15：105 年 02 月 01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019370 號。  
 註 16：105 年 03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048760 號。

105 年 03 月 31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17)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62,860,260	37,139,740	100,000,000	非上市(櫃)股票

註 17：尚有 162,000 股向經濟部商業司申請辦理變更登記中。

## (二) 股東結構

105 年 03 月 29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1	1	33	681	18	734
持有股數	1,897	380,000	31,437,429	18,209,530	12,831,404	62,860,260
持有比率	0.00%	0.60%	50.01%	28.98%	20.41%	100.00%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5 年 03 月 29 日；單位：人；股；%

每股面額 10 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0	13,467	0.02%
1,000 至 5,000	348	763,908	1.22%
5,001 至 10,000	78	630,686	1.00%
10,001 至 15,000	27	355,653	0.57%
15,001 至 20,000	38	683,590	1.09%
20,001 至 30,000	31	794,064	1.26%
30,001 至 40,000	25	898,287	1.43%
40,001 至 50,000	16	739,003	1.18%
50,001 至 100,000	53	3,991,827	6.35%
100,001 至 200,000	30	4,381,245	6.97%
200,001 至 400,000	19	5,105,657	8.12%
400,001 至 600,000	4	1,857,691	2.96%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1	987,738	1.57%
1,000,001 股以上	14	41,657,444	66.26%
合 計	734	62,860,26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5年03月29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11,844,336	18.84%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5,116,442	8.14%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4,185,657	6.66%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39,598	5.95%
黃崇仁		2,817,340	4.48%
GIRISH		2,490,529	3.96%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1,878,227	2.99%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45,974	2.94%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78,469	2.51%
HYUNSEOK LEE		1,382,375	2.2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註)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註)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註)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43.93	28.08
	分配後		37.67	註 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9,340	61,411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19.64	7.58
		追溯調整後	10.35	註 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5.98	註 2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8.97	註 2
		資本公積配股	0.00	註 2
	累積未付股利		0	註 2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註 1)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1)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 1：因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櫃)，故無市價可參考，相關比例亦無法計算。

註 2：尚未分派 104 年盈餘。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之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股利之發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其中現金股利所佔比率不低於股東股利分配數的百分之二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仟元

每股股利	年度	104 年度
現金股利		251,441(每股 4 元)

上表為經本公司 105 年 4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配比率，係依本公司股東會停止過戶日之流通在外股數設算之，實際配發股息、股利比率，尚須依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設算之。

(七)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之 2.56391438% 及 0.05127829%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5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員工酬勞 15,000,000 元及董監酬勞 300,000 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董事會僅決議以現金配發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4 年 6 月 23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別為 25,000,000 元及 500,000 元，與財報估列數無差異，董事、監察人酬勞已於 104 年底前全數分派，惟 104 年度尚未實際分派 103 年度員工酬勞，本公司將於 105 及 106 年度陸續發放之。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1 年度	102 年度第二次	103 年度第一次	103 年度第二次
申報生效日期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日期	101 年 10 月 25 日	102 年 12 月 23 日	103 年 11 月 30 日	104 年 3 月 3 日
存續期間	五年	三年	六年	四年
發行單位數	300,000 單位	510,000 單位	1,800,000 單位	800,0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8%	0.81%	2.86%	1.27%
得認股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其認股權利。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可執行其所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餘於認股權憑證授予滿一年後得自由行使之。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可按下列比例行使認股權：(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可按下列比例行使認股權：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無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可執行其所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餘於認股權憑證授予滿一年後得自由行使之。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最高可執行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個月；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40%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7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認股權人自授予時即可執行其所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餘於服務期間滿一年後得自由行使之。
已執行取得股數	300,000 股	475,000 股	708,000 股	800,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3,000,000 元	4,750,000 元	26,026,080 元	8,000,0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0 單位	0 單位(註)	1,092,000 單位	0 單位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18.49 元	不適用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1.74%	不適用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住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住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住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住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註：因員工離職註銷 35,000 單位。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5年05月16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顧峻											
	副總經理	賴添福											
	副總經理	林涵智											
	處長	劉景宏	960,000	1.53%	594,000	\$10.00~36.76	\$12,469,440	0.95%	366,000	\$18.49	\$6,767,340	0.58%	
	處長	張益健											
	處長	袁鎮國											
	處長	劉育侃											
	處長	林郁昕											
員工	資深經理	王娛仙											
	主任工程師	郭張立											
	資深管理師	李貞元											
	經理	洪書陵											
	資深經理	俞建安											
	高級工程師	楊青山	1,446,000	2.30%	1,050,000	\$10.00~36.76	\$17,029,440	1.67%	396,000	\$10.00~18.49	\$7,322,040	0.63%	
	經理	陳經麟											
	高級工程師	林義峰											
	主任工程師	馬鴻標											
	主任工程師	黃景倫											
高級工程師	鄭淳耀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1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第2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4年8月10日	104年8月10日
發行日期	104年10月30日	105年1月5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00,000股	180,000股
發行價格(元)	0	0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2%	0.29%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在職期滿一年且第一年度考績達A以上，第一年度未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既得50%股份。</li> <li>2.在職期滿二年且第二年度考績達A以上，第二年度未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既得50%股份。</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在職期滿一年且第一年度考績達A以上，第一年度未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既得50%股份。</li> <li>2.在職期滿二年且第二年度考績達A以上，第二年度未曾有違反法令、公司服務協議及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公司工作規則、商業道德行為守則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既得50%股份。</li> </ol>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之前，應先全數交付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並配合辦理所有的程序及相關文件的簽署。</li> <li>2.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li> <li>3.本公司股東會之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之前，應先全數交付本公司或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並配合辦理所有的程序及相關文件的簽署。</li> <li>2.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li> <li>3.本公司股東會之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li> </ol>

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1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第2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以下合稱「限制配股及配息」)。為免疑義,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均含同受限制而尚未既得之限制配股及配息。	4.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以下合稱「限制配股及配息」)。為免疑義,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均含同受限制而尚未既得之限制配股及配息。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保管。	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就其被給予而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事實發生日,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予以註銷。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就其被給予而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事實發生日,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予以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	0
已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0	0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	200,000 股	180,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32%	0.29%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情形

105年5月16日；單位：股；%；元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占已發行總股份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員工	主任工程師	陳俊晟	380,000	0.60%	0	0	0	0	380,000	0	0	0.60%
	資深管理師	洪茂銓										
	資深經理	賴振安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

(A)資金來源

- 1.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7,183仟股，每股面額10元，暫定每股92.30元溢價發行，預計募集總金額662,991仟元。
- 2.該次現金增資計畫如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時，擬採自有資金因應；如實際募集資金金額高於預計募集金額，增加之部分亦將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
- 3.計畫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5年第二季	105年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5年第三季	662,991	300,000	362,991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該次募集資金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因現金增資屬長期資金，資金性質較為穩定，可提高公司自有資本比率，更加強化公司財務結構，提升資金調度能力，因應該公司未來營運規模之擴充及業務成長所產生之資金需求，進而降低該公司經營風險，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及增強該公司中長期競爭力。			

(B)計劃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及其合理性暨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該次增資計劃之可行性評估

(1)該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適法性

本公司該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業經 104 年 5 月 5 日、104 年 9 月 30 日董事會及 104 年 6 月 23 日股東常會作為初次上市前提供公開承銷股份來源，另於 105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於上市前辦理現金增資之相關計畫，經查其過程及計畫內容與「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規定並無不符，且參酌律師對該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之適法性法律意見書，評估該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募集資金應屬適法可行。

(2)該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該次係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一條之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183 仟股，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5%計 1,077 仟股供員工認購外，其餘 85%股份計 6,106 仟股應全數辦理上市前公開承銷；本公司已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於 104 年 6 月 23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放棄該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優先認購之權利，另亦授權董事會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委託承銷商辦理公開銷售事宜。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之，對外公開承銷部份則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辦理之，故該次現金增資順利募集完成應屬可行。

(3)該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資金運用計畫項目之可行性

本公司擬將該次現金增資金額 662,991 仟元，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業規模成長之資金調度所需，使本公司財務調度更為靈活，提升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並可強化財務結構、提高自有資金，對本公司應有正面助益，並可強化本公司之市場競爭力，故該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該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計畫，就其法定程序上具適法性，且於資金取得及充實營運資金計畫內容亦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其辦理現金增資之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 2. 該次增資計畫之必要性評估

該次係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以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上市前公開銷售，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一條及「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之規定，故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八條第三項，該次增資計畫得不適用有關募集資金計畫必要性之規定。

## 3. 該次增資計畫之合理性評估

### (1) 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此該次籌資資金運用計畫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5年 第二季	105年 第三季
充實營運資金	105年第三季	662,991	300,000	362,991

該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係作為辦理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擬募得資金 662,991 仟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除強化該公司財務體質外，更可有效提高公司競爭力；該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預計於 105 年第二季可收足股款，俟資金募足完成後，便可將該次現金增資所籌措之款項作為公司充實營運資金之用，故其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增資前)	104年12月31日 (增資後)	增資後之 差異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4.74%	11.15%	(24.36)%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比率	37,393.21%	51,514.42%	37.76%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652.23%	873.53%	33.93%
	速動比率	598.66%	819.96%	36.97%

該次辦理現金增資 662,991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提昇公司自有資本率，使財務結構更加健全，進而降低公司經營風險及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及增強該公司市場競爭力，如上表所示，預估該次現金增資於 105 年第二季募集完成並挹注公司營運資金後，其負債比率可由籌資前之 14.74% 降為 11.15%，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 37,393.21% 上升為 51,514.4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由籌資前之 652.23% 及 598.66%，攀升至籌資後之 873.53% 及 819.96%，財務比率均較增資前改善，故本次增資用以充實營運資金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之分析

項目	現金增資
105年未辦理增資預計流通在外股數	62,860,260股
105年增資後流通在外股數	70,043,260股
股本膨脹程度	11.43%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	10.26%

該次係屬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規定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委託證券承銷商辦理初次上市前之公開銷售案件，故僅就發行新股對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情形進行評估如下：該次辦理現金增資新股，預計於105年第二季募足股款完成，本公司該次籌資後股本為70,043,260股，與未籌資前之股數62,860,260股相較，現金增資後對股本膨脹程度為增加11.43%，對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為下降10.26%，增資係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營運規模成長所需資金且維持公司之競爭力，整體而言對公司營運有正面助益，故該次發行新股對本公司104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程度尚屬有限。

#### (C)說明該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該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價格訂定主要係與主辦承銷商考量發行市場環境、公司經營績效、獲利情形、所屬產業之未來前景及參考同業之本益比，及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規定初次上市、上櫃承銷案件採用競價拍賣方式，最低承銷價格以向中華民國證券同業公會申報競價拍賣約定書前興櫃有成交之三十個營業日其成交均價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簡單算術平均數之七成為上限，共同議定競價拍賣最低承銷價為每股新台幣71元，依投標價格高者優先得標，每一得標人應依其得標價格認購；公開申購承銷價格則以各得標單之價格之價格及數量加權平均所得之價格為之，並以最低承銷價格之1.3倍為上限，每股承銷價格暫定以新台幣92.30元溢價發行。

#### (D)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 1.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說明如下：

- (1)目前營運資金狀況：該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為新台幣662,991仟元，擬於104年第三季募集完成，並全數用以充實營運資金。
-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 A.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應收帳款收款政策主要係依個別客戶之財務狀況、營運規模及以往的債信記錄，並參酌市場供需情形給予適當之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目前收款條件主要係考量個別客戶之營運規模、財務狀況、信用紀錄及往來交易

情形給予不同之授信條件，收款條件介於月結30~60天之間，預計106年度應收帳款收款政策與105年度應無顯著差異。而本公司應付帳款主要係應付採購原物料之款項，目前與主要供應商之付款政策，係依產品之市場供需關係，與供應商訂定合理之付款條件。本公司目前付款條件主要以月結30天付款，預計106年度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與105年度應無顯著差異。該公司104及105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之應收帳款收現及應付帳款付現金額，係以此為依據，故編製之假設基礎尚屬合理。

#### B. 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計畫係依公司未來經營策略及營運計畫予以擬定，以因應營運規模之擴展，依現金收支表本公司募集資金後之主要資本支出項目為購置營運用檢測設備，依據投資需求支付相關款項，本公司之資本支出業已納入現金收支預測表，故其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 C. 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86	14.74

財務槓桿度係衡量舉債經營財務風險之指標，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財務槓桿度數值越高表示公司所承受之財務風險越大，本公司103及104年度之財務槓桿度皆為1.00，其財務槓桿度不高，主要係因該公司多以自有資金經營，但考量到公司營運規模不斷擴增下，為因應未來營運資金需求增加，必要時可能會以銀行融資籌措資金，此舉勢必對本公司未來財務結構安全性、經營之穩定性、資金之流動性及週轉性產生影響。故預期未來在業績持續增長情況下，為能保持本公司正常營運資金供需及提升與同業間之高度競爭力，實有必要規劃長期而穩定之資金來源，故該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將有助於降低本公司未來經營風險。負債比率分別為23.86%及14.74%，預計此次辦理現金增資充實營運資金後，負債比率將降低，對財務結構有正面之效益，故該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充實營運資金，將有助於降低本公司未來經營風險，應屬合理。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3)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4)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5)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律非禁止或限制之務

##### 2.目前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行動記憶體 積體電路晶片	2,431,973	100.00	2,602,510	100.00
合計	2,431,973	100.00	2,602,510	100.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與用途

本公司為專業積體電路(IC)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之設計、生產及銷售，目前主要產品為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主要係應用於功能型手機上，為該產品全球主要領導廠商。本公司目前亦積極切入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 Power DRAM)部份，利用其低成本、體積小及低功耗等特性，將其應用於智慧型手機及其他行動裝置中。

#####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除了不斷地改進既有產品，以降低成本並提高產品相容性與穩定度；亦不斷投入市場分析與研發人力，開發新一代產品，以增加優勢與提高競爭門檻。新產品研發計畫則朝向切入行動記憶體中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 Power DRAM)部份，並增加既有產品之應用產品面及延伸既有技術如下：

- A.延伸可應用於穿戴式裝置相關之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B.延伸可應用於物聯網相關之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C.開發可應用於行動裝置相關之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D.開發可應用於車用電子相關之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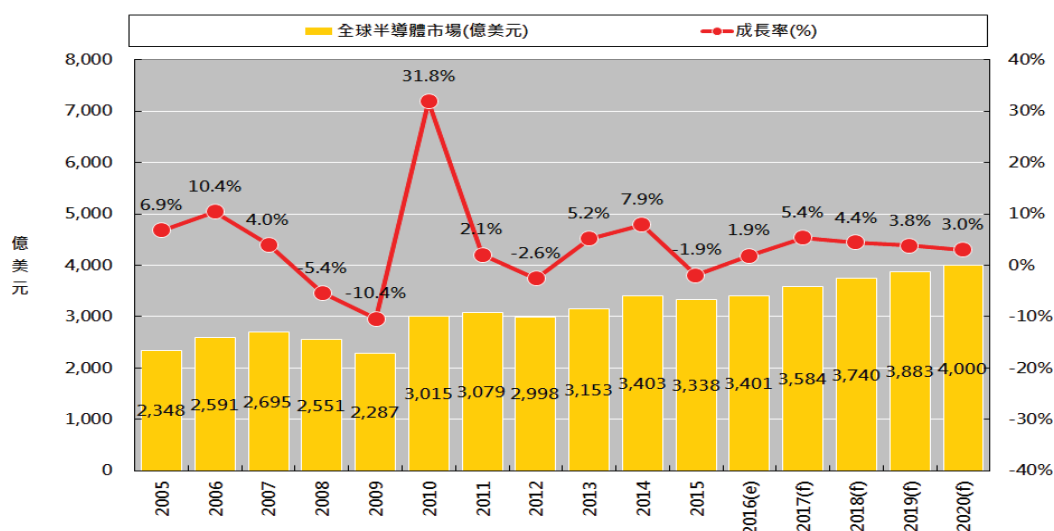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sup>2</sup>

#### (1)半導體市場概況

半導體產品主要包含積體電路(IC)、分離式元件(Discrete)、感測元件(Sensor)及光電元件(Optoelectronics)等四大類。全球半導體市場經歷 2012 年市場需求衰退之後，2013 年已開發國家帶動全球經濟景氣逐漸回升，刺激終端電子產品需求的成長，進而使得全球半導體市場需求獲得改善，恢復成長態樣，根據 IEK 報告指出，2014 年半導體市場成長主要受惠於智慧手機、平板電腦及汽車電子應用所帶動。2014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為 3,403 億美元，較 2013 年的 3,153 億美元成長 7.9%。然而，邁入 2015 上半年，整體半導體產業呈現成長趨緩現象，主要因素為智慧行動裝置在歐美市場出現飽和現象、希臘債務影響歐元區經濟復甦及新興市場需求不如預期等影響下，使得 2015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產值微幅減少至 3,338 億美元，較 2014 年略為衰退 1.9%，因此廠商紛紛在尋找下一個帶動半導體產業繼續成長的應用領域出現。

全球半導體市場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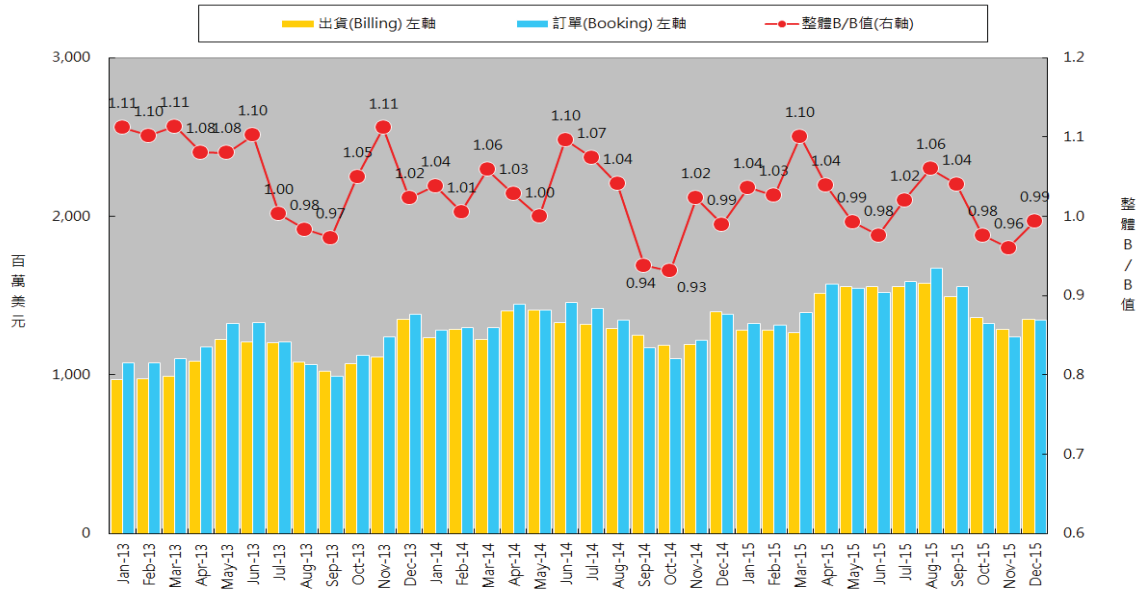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Gartner；工研院 IEK(2016/02)

SEMI(國際半導體設備材料產業協會)半導體設備訂單出貨比(Book-to-Bill ratio; BBR)報告是針對以北美為基地的半導體設備製造廠每月所發佈的預收訂單與真正出貨金額的資訊。SEMI 根據美國商業部的規定以每三個月平均值為基礎出版數據，藉以平衡持續變動的訂單金額。一般常將 BBR 是否大於 1，作為判斷半導體設備產業景氣的先行指標。2015 年 12 月訂單出貨比 BB 值為 0.99，已連續三個月低於 1，然而儘管第四季設備市場趨疲，2015 年全年度北美設備供應商接單、出貨金額皆高於 2014 年水準。

<sup>2</sup> 產業資料須待研究機構進行資料彙整，故尚非最即時之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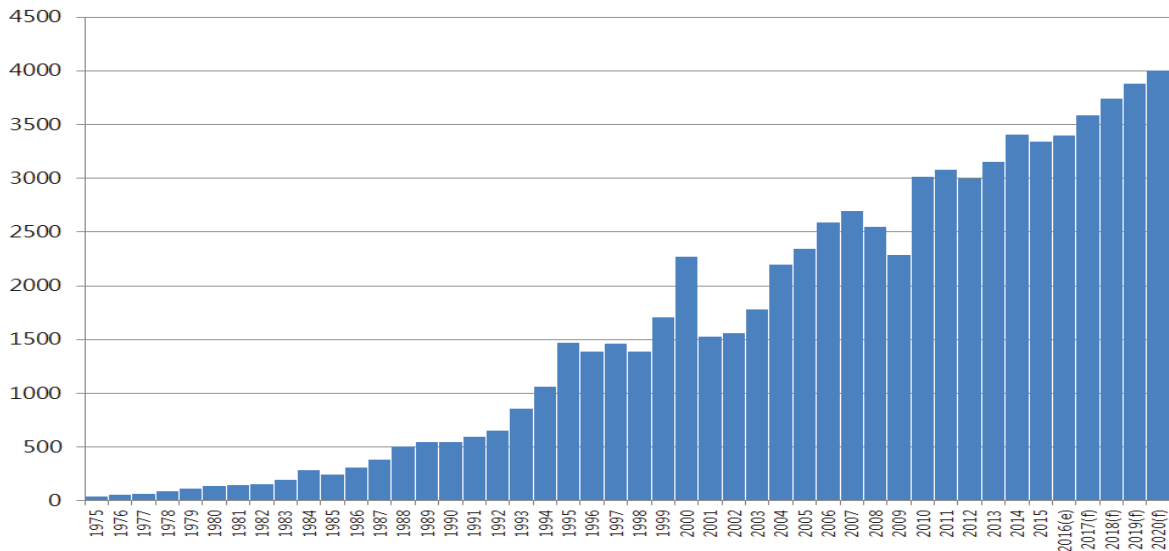
### 北美半導體 BB Ratio 指標



資料來源：SEMI；工研院 IEK(2016/02)

受到全球經濟發展面臨調整而連帶半導體市場發展趨緩的情形，全球晶圓製造業也受到影響轉而積極尋找產業新動能，例如：穿戴式、物聯網及雲端服務等產業以期在這波調整下能穩健的度過。預估 2016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將較 2015 年成長 1.9%，達到 3,401 億美元；在物聯網應用的加持下，2020 年之前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預估可突破 4,000 億美元大關。

### 1975~2020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Gartner；IC-Insights；工研院 IEK(2016/02)

展望未來，在全球經濟緩步帶動半導體市場的微幅成長、IoT 新興應用市場的快速成長，以及新興經濟體對 3C 產品的需求等有利環境下，全球半導體市場可望持續成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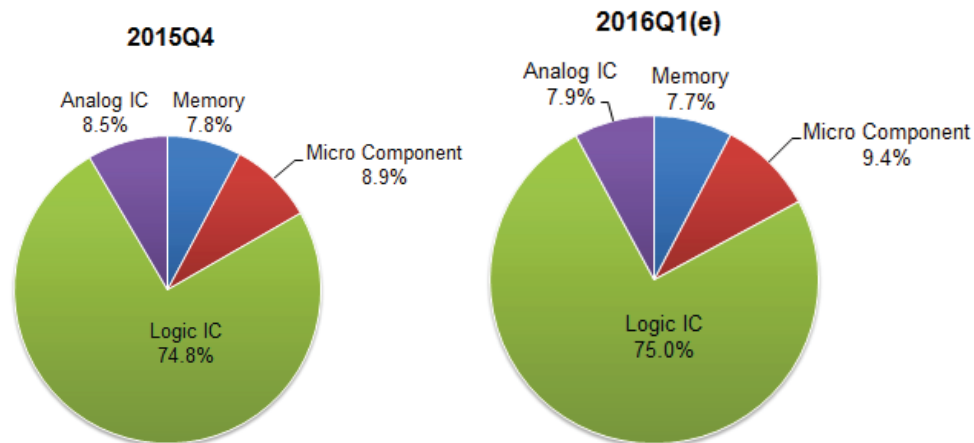


## (2)IC 設計產業市場概況

台灣因具備發展 IC 設計業的群聚優勢，加上長期累積的豐富經驗，使得國內 IC 設計公司家數呈穩定的成長，目前已穩居全球第三大 IC 設計地區，僅次於美國與中國。台灣 IC 設計業蓬勃發展主要有兩個原因，一是台灣半導體產業鏈完整，產業規模龐大，IC 設計公司可以就近取得晶圓廠產能及封裝測試等外部資源。另外因較接近 IT 下游產業鏈，故 IC 設計業自然蓬勃發展且與國外 IC 設計公司相較更具競爭優勢。

台灣 IC 設計企業產業聚落主要集中在新竹以北的科技走廊，產品範圍相當廣泛，主要包括 Memory、Microcomponent、Logic、Analog、ASIC、ASSP 等，終端應用領域以 PC/NB、手機、消費性等系統產品為主。隨著 Apple(如 iPhone、iPad 等)產品全球熱銷，台灣 IC 設計業也正朝向智慧手持裝置(如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3C 整合應用領域發展。

近期台灣 IC 設計業各產品產值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2016/03)

依據工研院資料顯示，2014 全年台灣 IC 設計業者受惠於中國大陸等智慧手持裝置市場成長，營收大幅成長 19.80%，產值達新台幣 5,763 億元。2015 年受到季節性淡季及全球 Smartphone、Tablet 及 PC 等需求不振影響，因此呈現出貨量衰退一成左右的情況，惟隨著全球智慧手機、PC 及平板電腦等產品出貨量微幅轉好，以及中國大陸拉貨效應，再加上新 IC 產品開始出貨，帶動台灣智慧手持裝置晶片等 IC 設計業者營收。2015 年台灣 IC 設計業產值約為新台幣 5,927 億元，年成長 2.80%。

展望 2016 年，在行動智慧裝置規格的提升將持續驅動對於晶片的需求，再加上穿戴式裝置與物聯網、雲端等應用將陸續蓬勃發展，以及全球智慧手持裝置中低階市場崛起的有利趨勢下，台灣 IC 設計業產值可望達新台幣 6,202 億元，較 2015 年成長 4.60%。



2010年~2016年台灣半導體產業產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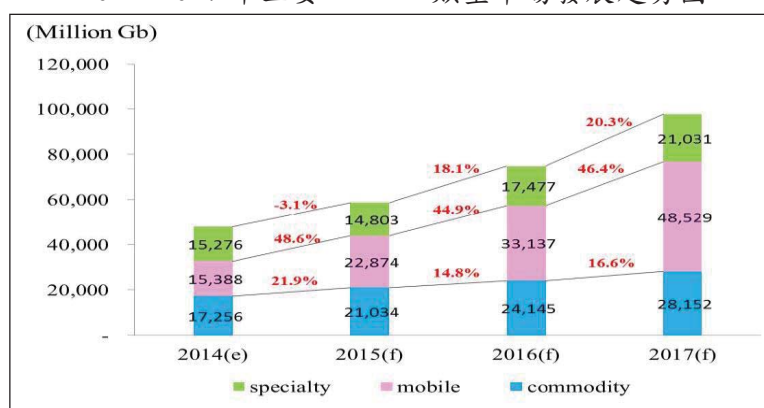
億新台幣	2010年	2010年成長率	2011年	2011年成長率	2012年	2012年成長率	2013年	2013年成長率	2014年	2014年成長率	2015年	2015年成長率	2016年(e)	2016年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17,693	38.3%	15,627	-11.7%	16,342	4.6%	18,886	15.6%	22,033	16.7%	22,640	2.8%	23,191	2.4%
IC 設計業	4,548	17.9%	3,856	-15.2%	4,115	6.7%	4,811	16.9%	5,763	19.8%	5,927	2.8%	6,202	4.6%
IC 製造業	8,997	56.0%	7,867	-12.6%	8,292	5.4%	9,965	20.2%	11,731	17.7%	12,300	4.9%	12,459	1.3%
晶圓代工	5,830	42.8%	5,729	-1.7%	6,483	13.2%	7,592	17.1%	9,140	20.4%	10,093	10.4%	10,744	6.5%
記憶體製造	3,167	88.1%	2,138	-32.5%	1,809	-15.4%	2,373	31.2%	2,591	9.2%	2,207	-14.8%	1,715	-22.3%
IC 封裝業	2,870	30.6%	2,696	-6.1%	2,720	0.9%	2,844	4.6%	3,160	11.1%	3,099	-1.9%	3,170	2.3%
IC 測試業	1,278	32.3%	1,208	-5.5%	1,215	0.6%	1,266	4.2%	1,379	8.9%	1,314	-4.7%	1,360	3.5%
IC 產品產值	7,715	39.2%	5,994	-22.3%	5,924	-1.2%	7,184	21.3%	8,354	16.3%	8,134	-2.6%	7,917	-2.7%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 IEK(2016/02)

### (3) Mobile RAM 行動記憶體市場概況

DRAM(Dynamic Random Access Memory，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扮演著輔助處理器晶片的角色，是處理器運算資料時的暫存區。依照規格與終端產品的應用來區分，可以概略性的分成三大類別：第一種類別是「Commodity DRAM」，也就是大家所熟知的標準型記憶體，主要應用在個人電腦(桌上型電腦與筆記型電腦)等產品，兩者占有 Commodity DRAM 絕大多數的市場；而伺服器亦會使用到 Commodity DRAM，但總體需求較小。第二種類別則是「Specialty DRAM」，在終端產品的應用方面，主要偏向於消費性電子產品，其中包括數位相機(DSC)、DVD 播放機、數位機上盒(STB)以及液晶電視等產品；另外，Specialty DRAM 亦可應用在車用與部分醫療的市場，其應用領域非常廣泛。至於第三種類別則是「Mobile DRAM」，也就是近幾年成長最為快速的行動記憶體，主要應用的終端電子產品是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這兩類行動裝置產品。

2014~2017年主要 DRAM 類型市場發展趨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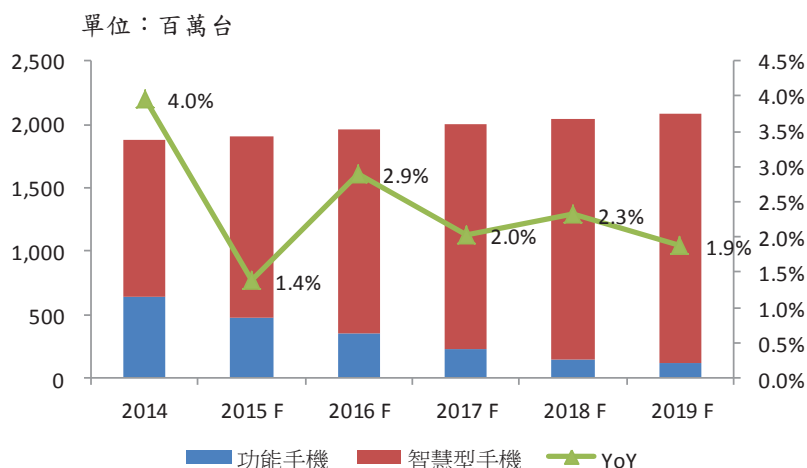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2014/12)

Mobile DRAM 因擁有低功耗及高效能等特性，因此多應用於可攜式產品如智慧型手機與平板等，產品主要包括「PSRAM」及「LPDRAM」，而主要廠商為三星、SK 海力士及美光等。目前 Low Power DRAM 規格發展至 LPDDR3，大量應用於一般智慧型手機，包括三星 Note 系列及蘋果 iPhone 系列等，成為近幾年來市場成長性極高的電子產品。

然而，隨著各國推廣智慧型手機，普及率已經大幅提高，且市場已逐漸成熟，目前在缺乏新興應用的情況下，消費者換機週期延長，使得後續大幅度的成長空間有限，全球手機市場逐漸趨近於穩定成長期。根據 Gartner 報告，2015 年全球手機出貨量達 19.05 億台 (+1.4%YoY)，預估 2016 年全球手機出貨量為 19.6 億台 (+2.9%YoY)，其中智慧型手機成長動能將來自於新興市場換機需求以維持成長態勢。在功能手機市場方面，雖然 2016 年功能手機市場規模難成長，預估出貨量 YoY 下滑 0~10%。不過 IoT 應用逐漸開始浮現，IoT 主要週邊晶片如驅動 IC、PSRAM 等與功能手機規模相近，加上車用市場貢獻，未來將有機會支撐功能手機週邊晶片需求。

### 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預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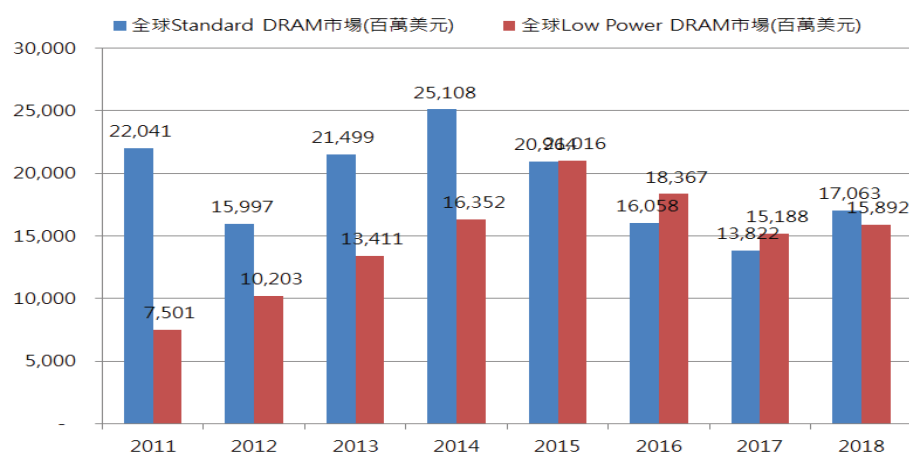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Gartner，永豐投顧研調處整理，Mar. 2016

在 Pseudo SRAM 部分，Pseudo SRAM 的儲存架構其實為 DRAM，但包覆著 SRAM 的 I/O 與控制介面，由於手機製造商過去對於 SRAM 的設計較為熟悉，將 DRAM 包覆著 SRAM 的介面，可以讓手機製造商容易轉換為成本較低的 DRAM，但又不用更改手機的設計；由於 Pseudo SRAM 本身為 DRAM 結構，具有體積小、成本低之優勢，但省電性較差為其缺點，故 Pseudo SRAM 現階段多應用於功能型手機 (Feature Phone) 為主，其市場規模亦隨功能型手機之出貨量緩步下滑。

另外由工研院 IEK 報告指出，在 Low Power DRAM 部分，2014 年受惠於智慧行動裝置需求上升，形成 DRAM 產業美好的一年，全球 DRAM 主要廠商三星、美光及海力士等營收皆穩定成長；2014 年全球 Low Power DRAM 市場值達 164 億美元，較 2013 年的 134 億美元成長 21.9%。而 2015 年，DRAM 市場仍然處於需求大於供給的趨勢，其中行動裝置的銷售動能仍持續成長，尤其是智慧型手機的市場需求，將持續帶動強勁的 Mobile DRAM 需求，2015 年全球 Low Power DRAM 市場值達 210 億美元，首次超越 Standard DRAM 市場，顯示 Low Power DRAM 未來仍有成長需求。

## 全球 Low Power DRAM 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Gartner；工研院 IEK(2014/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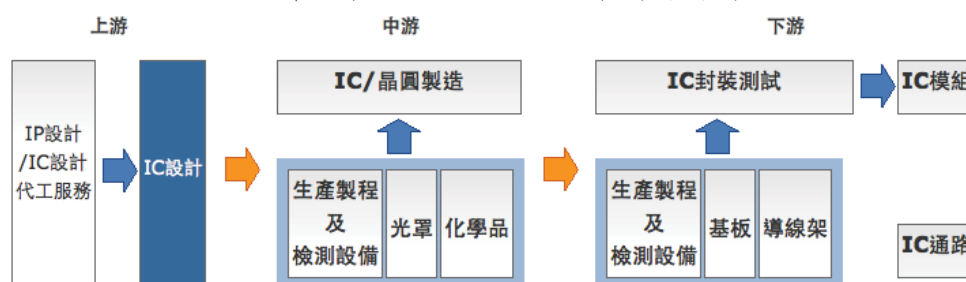
綜上所述，雖然 Mobile DRAM 市場可能因終端產品需求而變動，惟未來在傳輸頻寬不斷提高及終端搭載容量增加的情況下，行動記憶體占總體 DRAM 營收將持續擴大，並且較其他產品類別相對抗跌。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間的關聯性

IC 設計業係半導體產業體系中最前端之部份，並無上游關係，而其中、下游產業依次為晶圓代工及晶圓製造、封裝及測試等。台灣 IC 產業有別於國外大廠從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垂直整合之架構，而是在每一生產環節皆有個別廠商投入且各有所專，形成一水平分工體系。台灣 IC 產業在晶圓代工以及封裝測試均躍居全球第一的產業，而 IC 設計業部分僅次於美國及中國，全球排名第三，成為全球 IC 產業最重要的供應鏈。

IC 設計公司為積體電路產品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自行設計產品銷售或接受客戶之委託設計，屬知識密集產業，其所需資本遠小於晶圓製造廠，且投資報酬率高，加上國內具備相當完善之半導體產業支援架構及 IC 設計人才日益充沛，進而促使不少廠商、投資者紛紛投入此一行業。IC 設計業在產業價值鏈中，屬於上游產業，完成最終產品前，必須經過專業晶圓代工廠或 IDM 廠(整合型半導體廠)製作成晶圓半成品，再經由前段測試，然後轉給專業封裝廠進行切割及封裝，最後由專業測試廠做後段測試，測試後之成品則經由銷售管道售予系統廠商裝配生產成為系統產品。

茲將 IC 設計產業上、中、下游產業關聯圖列示如下：



資料來源：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半導體產業鏈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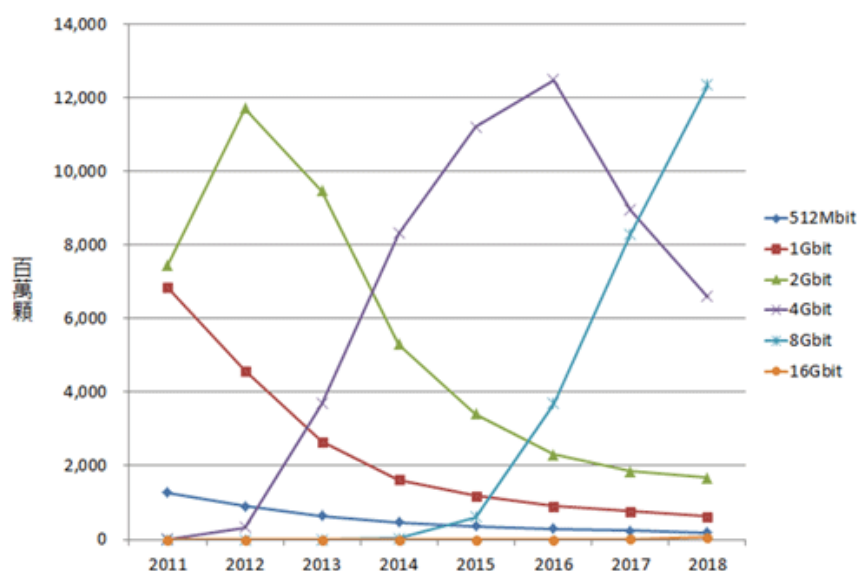
### 3.產品之未來發展趨勢

DRAM 因具有低成本及大容量的特性，使得眾多 3C 電子產品都採用 DRAM 作為最佳的資訊暫存之解決方案。過去 PC/NB 和 Server 等相關產品為 DRAM 最主要的市場，隨著通訊及 3C 消費性電子產品的興起，DRAM 的需求已更加多元化，以下說明 DRAM 之發展趨勢：

#### (1)高密度與高容量

隨著資訊流量處理與網路頻寬整合、Android 系統軟體升級、通訊進入 4G 世代的硬體高規格，未來 Low Power DRAM 的單機搭載需求將持續提升。而隨著製程技術的進步以及電子產品記憶體容量的需求增加，各應用端對於記憶體均朝著高密度及高容量發展。

全球 DRAM 產品各容量之出貨量比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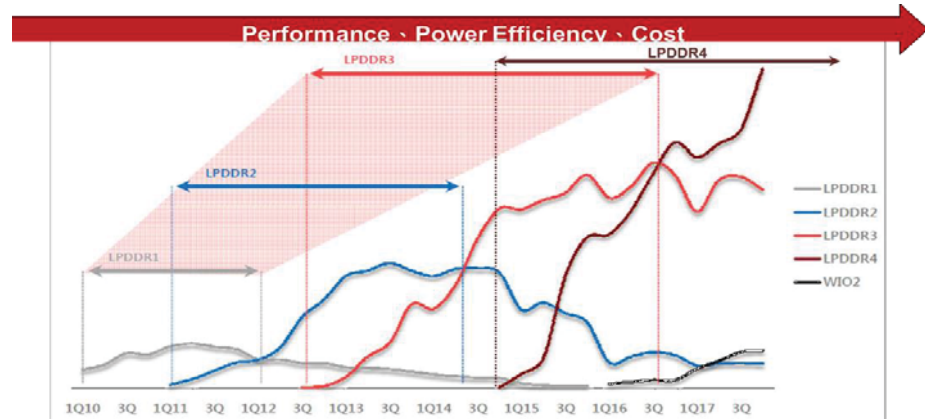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Gartner，工研院 IEK 整理(2014/09)

#### (2)低耗電化與高速化

配合可攜式電子產品如智慧手機、平板電腦、e-Book 之流行，以及歐洲開始強調 3C 產品整機耗電的規格化，因此工作中低功耗、待機低耗電、以及低電壓之 Mobile DRAM 產品與 DRAM 製程技術也日趨重要。除了滿足低耗能的第一需求條件外，為滿足電子產品對資料傳輸速度越來越快的要求，Low Power DRAM 的架構也和 PC DRAM 相同，不斷演進以達到更高的頻寬。而隨著各規格產品應用面不同，使各家廠商依其市場及研發能力發展出不同的市場區隔。



全球 Mobile DRAM 產品發展趨勢



資料來源：JEDEC；工研院 IEK 整理(2015/01)

(3)晶粒尺寸縮小化

DRAM 價格波動大且降價速度快，為維繫產品競爭力與獲利，透過設計及製程技術之提升，增加晶片單位產出數量與維持高良率，始能有效降低成本及提升市場競爭力，目前全球 DRAM 廠商製程競賽已進入 2x 奈米世代來量產主流 4Gb DRAM 晶片，以 20 奈米製程為例，較 25 奈米製程的 DRAM 產能顆數增加約三成，較 30 奈米製程產能顆數增加一倍。

全球主要 DRAM 廠的製程技術與量產時程表

	2013 Q1	2013 Q2	2013 Q3	2013 Q4	2014 Q1	2014 Q2	2014 Q3	2014 Q4	2015 Q1	2015 Q2
三星	30nm	25nm			20nm					
SK海力士	29nm			25nm						21nm
美光 (含爾必達)	25nm									20nm
華亞科	30nm									20nm
南亞科	42nm	30nm								
華邦電	46nm									

資料來源：資策會 MIC(2014/12)

(4)應用範圍廣泛

隨著智慧型裝置所帶動的可穿戴式裝置及物聯網應用開始興盛，使得記憶體將會被非常廣泛地使用，出現在各種不同裝置如感測器、電腦或智慧型手機中；由於需要更多更小的裝置連結網際網路以分享資料，PSRAM 已不僅限於傳統功能型手機之應用，而相關物聯網裝置及穿戴式裝置亦產生大量低功耗記憶體(PSRAM 及 LPDRAM)的需求。

產品別	終端應用產品	市場 (M unit)		2014-2019	資料來源 說明
		2014	2019	CAGR(%)	
PSRAM	功能手機	636.4	420.9	(33.9)	註 1
	穿戴裝置(basic wearables)	15.4	52.3	27.7	註 2
	穿戴裝置(smart wearables)	4.2	73.8	77.4	註 2
	IoT	2,276.9	9,969.9	34.4	註 3

產品別	終端應用產品	市場 (M unit)		2014-2019	資料來源 說明
		2014	2019	CAGR(%)	
LPDRAM	智慧手機市場	1,400 (2015)	1,900	7.9	註 4
	消費電子(以 Smart TV 為例)	120.7	240.2 (2018)	18.8	註 5

註 1：全球智慧型行動電話市場預測 2015-2019 (MIC, July 2015)

註 2：Worldwide Wearables 2015-2019 Forecast (IDC, Apr 2015)

註 3：Forecast: Internet of Things — Endpoints and Associated Services, Worldwide, 2015(Gartner, 2015)

(1) 包含消費性終端產品，如：車用、醫療健身、家庭節能管理、保全

(2) 不包含基礎建設，如：建築、金融、醫療照護、政府及教育

註 4：Worldwide Smartphone 2015–2019 Forecast and Analysis (IDC, Sep 2015)

註 5：Smart TV shipments worldwide (Statista, 2016)

#### 4. 市場競爭情形

DRAM 產業經汰弱整理後，已經逐漸整合，全球主要 DRAM 廠商僅剩 Samsung、Micron、SK Hynix 等，而國內較具規模之 DRAM 製造商為南亞科、華邦電及力晶，本公司於國內 IC 設計廠商主要競爭對手則以南亞科、華邦、晶豪科、鈺創及力積等為主。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在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市場部份，雖功能性手機市場受到智慧型手機取代而逐漸萎縮，但仍可維持一定程度的規模。本公司將持續在既有之技術基礎上，積極投入研發資源以開發產品新的應用端。

在本公司目前產品佈局，將以上述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為基礎，並著眼於行動記憶體(Mobile RAM)中的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er Power DRAM)各規格產品，持續布局各式新產品的應用，並投入研發經費以作為公司未來成長的動能。

####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研究發展人員學經歷分析如下

單位：人；%

學 歷		103年度		104年度		截至105年4月30日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學 歷 分 布	博士	2	14.29	3	17.65	2	12.50
	碩士	8	57.14	10	58.82	10	62.50
	學士	4	28.57	4	23.53	4	25.00
	學士以下	-	-	-	-	-	-
	合計	14	100.00	17	100.00	16	100.00
平均年資(年)		1.94		2.49		2.68	



###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研發費用	5,552	34,572	113,126	127,746	367,330
營業收入淨額	220,455	2,071,296	2,667,014	2,431,973	2,602,510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2.52	1.67	4.24	5.25	14.11

註：本公司自 100 年 8 月 4 日成立，100 年及 101 年度係個別財報數字，102~104 年度係合併財報數字。

###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主要效益說明
100	63 奈米製程之 32Mb ADMUX PSRAM	主係應用於手機等手持式消費性電子產品，提供作為緩衝記憶體，並具有體積小、低功耗等特性。
101	63 奈米製程之 64Mb ADMUX PSRAM 63 奈米製程之 128Mb ADMUX PSRAM	
102	45 奈米製程之 Mobile RAM(LPDDR1)	係作為行動裝置電子產品之記憶體，主要應用的終端電子產品是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產品，具有低功耗、高可靠性等特性。
103	45 奈米製程之 Mobile RAM(LPDDR2)	
104	38 奈米製程之 Mobile RAM(LPDDR2)	

註：本公司自 100 年 8 月 4 日成立。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營業目標

- (1)加強對既有客戶之業務支援，提供完整的售後服務與技術支援。
- (2)持續拓展行銷通路據點，將外銷市場觸角延伸至日本及歐美等市場。
- (3)持續與晶圓廠及測試廠維繫良好之合作關係，以降低生產成本。
- (4)積極開發產品新的應用市場，以擴大產業佈局。
- (5)掌握產品趨勢及客戶需求，降低研發風險。
- (6)整合公司管理資源，強化內部控制及公司治理，提高經營管理效率。

##### 2.長期營運方向

- (1)與原有代工廠商維持良好關係；並尋求新代工廠商的業務配合，累積業務拓展基礎。
- (2)掌握與世界級大廠之合作關係，俾共同開發與制定規格，維繫長久關係。
- (3)積極佈建全球行銷網路及銷售據點。
- (4)以既有的記憶體技術，逐步拓展至其他高附加價值之相關產品，以提升產品競爭力。
- (5)運用各式策略聯盟，以加速開發記憶體以外之其他多元化積體電路產品線。
- (6)整合管理資源，及時提供決策資訊，以因應產業變化，保持最佳競爭能力

##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 (一)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171,668	7.06	139,440	5.36
外銷-亞洲		2,260,305	92.94	2,463,070	94.64
合計		2,431,973	100.00	2,602,510	100.00

####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廠商，主要業務為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之設計、生產及銷售，目前主要產品為用於功能型手機上之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若依據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IEK)公佈台灣 IC 設計產業 Memory 產值推估本公司之市佔率，103~104 年台灣 IC 設計產業 Memory 產值分別為新台幣 46,000 百萬元及 48,000 百萬元，而本公司 103~104 年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2,432 百萬元及 2,603 百萬元，占總產值之比重分別為 5.28%及 5.42%。本公司目前亦積極切入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 Power DRAM)部份，利用其低成本、體積小及低耗電等特性，將其應用於智慧型手機及其他行動裝置中，故未來將有相當大之成長空間。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合併營業收入(A)	2,432	2,603
台灣 IC 設計產業 Memory 產值(B)	46,000	48,000
市場佔有率(A)/(B)	5.29	5.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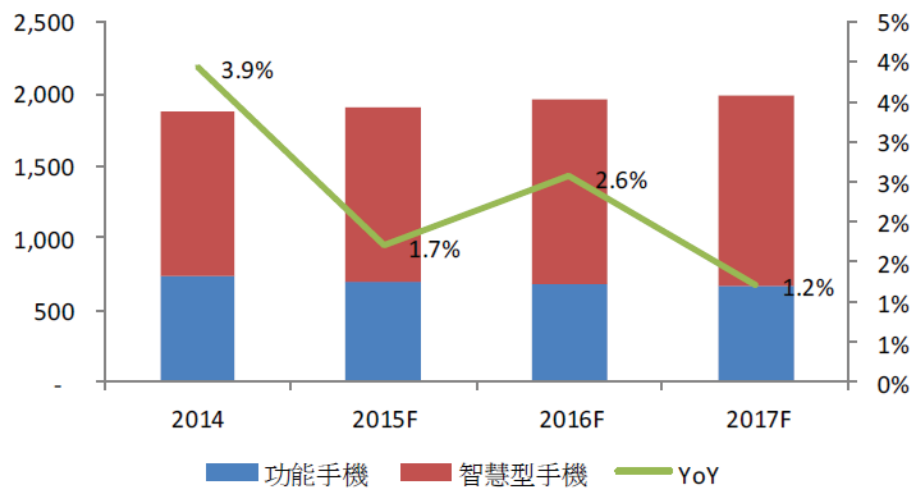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EK(2016/3)及本公司最近兩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合併財務報告

####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係設計、生產及銷售行動記憶體相關之積體電路，主要產品為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惟其主要應用市場功能性手機之整體規模持續縮減，故本公司已逐步調整產品組合，轉為開發 Mobile RAM 以符合市場發展狀況。

圖一：全球智慧型手機出貨量預估

單位：百萬台



資料來源：Gartner，永豐投顧研調處整理，Mar. 2016

Mobile RAM 之主要終端應用產品是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產品，以目前趨勢看來，由於新興市場對智慧型手機接受度提高，在智慧型手機方面仍會是逐年成長的趨勢，至於平板電腦方面，自從 iPad 於 2010 年推出後掀起熱潮，現階段關於平板電腦的需求仍是持續不斷，未來整體而言仍是呈現正向增長。

因受惠行動裝置產品的風潮帶動下，Mobile RAM 市場成長潛力大；2014 年全球位元數量約有 15,388 百萬 Gb(Gigabit)的市場規模，2015 年還會再成長 48.6%，來到 22,874 百萬 Gb；而到了 2016 年，全球 Mobile RAM 的市場規模則會成長到 33,137 百萬 Gb，較 2015 年再成長近 45%，一直持續到 2017 年，仍將以超過 45%的成長，來到 48,529 百萬 Gb 的市場規模，因此，在可預見的未來幾年之中，新興的 Mobile RAM 在 DRAM 整體市場規模的所占比重亦將成為一枝獨秀的明日之星。

展望未來，DRAM 產業將因市場需求而持續成長，廠商也會隨之獲利；尤其在行動裝置產品帶動下，Mobile RAM 之發展更將扮演領頭角色，故本公司將持續強化研發團隊，以期能加速各項 Mobile RAM 產品之研發進度、跟隨主流趨勢及厚植實力來面對日後挑戰。

#### 4. 競爭利基

##### (1) 經營團隊經驗豐富

本公司經營團隊成員過去皆於國內外知名半導體公司服務，各主要部門主管對半導體市場趨勢脈動、先進製程技術與 IC 設計核心技術之掌握、國內外晶片大廠客戶之開發與建立良好溝通管道等有相當豐富之經驗，同時本公司擁有精確的管理體系，對於公司未來整體競爭力之提升有相當大的幫助。

(2)與供應商廠商關係良好

本公司與供應商長期配合關係良好，充分掌握產品品質與交期，即時提供客戶所需，同時透過有效設計方式改善成本結構，對本公司業務發展及公司獲利有正面之影響。

(3)提供完整的銷售服務

本公司係依客戶需求設計所需的電路圖，委託晶圓代工廠製造，經測試後出售與銷售客戶，並提供客戶產品使用上之技術諮詢及支援服務，以完整的銷售服務，滿足客戶各項需求。

(4)與客戶共同制定產品規格

本公司於產品設計前會與客戶討論並共同制定產品規格，設計出符合客戶需求之客製化產品，以領先同業設計方式，取得客戶認同。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行動記憶體市場需求持續增加

因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成為近幾年市場成長性極高之電子產品，因此對行動記憶體有大量的需求，由於中國大陸等新興市場對智慧型手機接受度提高加上平板電腦的需求仍持續不斷，故預估對行動記憶體之需求將維持逐年成長之趨勢。

B.國內半導體代工體系完整，提供 IC 設計公司充分之後勤支援

台灣為全球晶圓專業代工的心臟，擁有高市占率、高產能利用率及完整製程技術與經驗，台灣半導體產業以特有的上下游垂直分工方式獨步全球，整個 IC 產業價值鏈分工極細且結構完整，並產生產業聚落效果，使本公司產品在時效掌握及成本控制方面具有一定之優勢。

C.研發人員熟稔產業技術，具有堅強的研發實力

本公司為專業行動記憶體 IC 設計公司，研發團隊具有富豐的實務經驗，故可因應市場趨勢變化，適時調整產品組合，目前積極切入行動記憶體中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 Power DRAM)之市場，並持續增加既有產品之應用及延伸既有技術。

D.與全球資訊大廠維繫良好的合作關係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為全球知名行動通訊晶片廠，因能即時滿足客戶客製化之需求，故與其已建立長期穩定之共利關係，對本公司業務之拓展極具助益。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市場變化快速

隨著資訊電子產品技術之更新，若對產業未來趨勢判斷錯誤，即容易造成積壓庫存，而產生營運風險。

因應對策：

- a. 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透過研發中心及業務人員與客戶的第一線接觸，以利掌握市場趨勢及產品脈動。
- b. 定期召開經營會議，就銷售、接單、庫存等狀況決定銷售計劃及修正銷售預測，以達到準確的銷售預測為目標。
- c. 不斷開發新產品並創新功能，以瞭解世界級大廠之產品方向取得市場先機。

B. 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全球主要 DRAM 製造商為 Samsung、Micron、SK Hynix 等，而國內較具規模之 DRAM 廠商為南亞科、晶豪科及華邦電，由於市場競爭日趨激烈使產品價格波動較大，致經營風險也相對提高。

因應對策：

- a. 持續創新產品與功能，並進行垂直與橫向整合的可行性評估，創造產品附加價值。
- b. 不斷改進產品設計模式，以增加設計模組可再次利用率，縮短開發與降低成本，增加競爭力。
- c. 自行研發與合作整合並行，縮短產品研發時間。
- d. 加強人才培訓提昇自行研發實力，以因應產品變化速度。

C. 產品以外銷為主，需面臨匯率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產品大部份外銷亞洲，且主要以美元為計價單位，故匯率變動將影響本公司之獲利。

因應對策：

本公司主要係利用外幣資產負債互抵進行自然避險，若有避險需求，將適時運用遠期外匯等各項金融工具之操作規避匯率波動可能造成之損失。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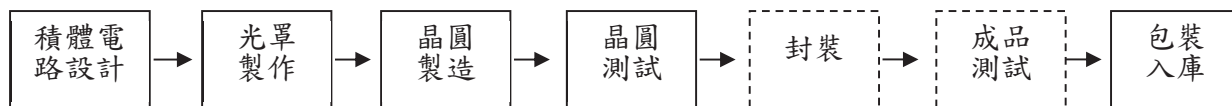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係研發與銷售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晶片，以作為各式行動裝置之緩存記憶體，並具有體積小、低功耗等產品特性。

2. 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專業之 IC 設計公司，所研發之 IC 晶片依各製程分別委託晶圓廠及測試廠等代工生產，以下為產品製造程序之流程圖：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供應狀況
晶圓	甲公司	良好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961,752	82.08	—	甲公司	1,167,269	82.83	—	甲公司	479,239	74.86	—
2	丁公司	125,647	10.73	—	丁公司	242,000	17.17	—	丁公司	160,904	25.14	—
3	丙公司	84,277	7.19	—	—	—	—	—	—	—	—	—
	進貨淨額	1,171,676	100.00		進貨淨額	1,409,269	100.00		進貨淨額	640,143	100.00	

變動分析：因可選擇之 DRAM 製程晶圓代工廠有限，供應商家數較少，另 102 年 7 月知名大廠併購丙公司，丙公司消滅後更名為丁公司，故自 103 年度起向丁公司採購，103 年度下半年因功能性手機市場需求逐漸減少，因配合接單情形生產，故 103 年度進貨金額減少；104 年下半年景氣回溫，使 104 年度進貨金額較去年增加；105 年第一季延續 104 年底之旺季效應及因應未來訂單需求而進行備貨，致使單季之進貨金額相對於前兩年度同期較高。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公司	1,061,659	43.65	—	B 公司	1,247,853	47.95	—	B 公司	324,047	44.86	—
2	G 公司	743,338	30.57	—	G 公司	643,380	24.72	—	G 公司	209,535	29.01	—
3	C 公司	388,528	15.98	—	C 公司	561,216	21.56	—	C 公司	125,844	17.42	—
4	A 公司	165,498	6.81	—	其他	150,061	5.77	—	其他	62,949	8.71	—
5	其他	72,950	2.99	—	—	—	—	—	—	—	—	—
	銷貨淨額	2,431,973	100.00		銷貨淨額	2,602,510	100.00		銷貨淨額	722,375	100.00	

變動分析：本公司銷貨穩定，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並無重大變化，104 年度第四季為因應年節需求，加上景氣復甦緩慢，使銷售價格較低之功能型手機需求增加，致 104 年度銷貨金額較去年略為增加。105 年第一季延續 104 年第四季之旺季效應，銷貨金額較前兩年度之同期略為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別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行動記憶體積體電路晶片	註	72,506	3,292,132	註	75,956	3,456,002
合計	註	72,506	3,292,132	註	75,956	3,456,002

註：本公司產品係委外加工，故無法計算產能

變動分析：本公司產量及產值係配合接單狀況而向晶圓廠下單，尚無重大變化。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別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行動記憶體 積體電路晶片	3,042	171,668	32,786	2,260,305	2,305	139,440	35,256	2,463,070
合計	3,042	171,668	32,786	2,260,305	2,305	139,440	35,256	2,463,070

變動分析：本公司 104 年度較 103 年度之銷售淨額略增 7.01%，主要係因 104 年度第四季為因應年節需求，加上景氣復甦緩慢，造成銷售價格較低之功能型手機需求增加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4 月 30 日
員工人數(人)	直接	-	-	-
	間接	35	45	45
	合計	35	45	45
平均年歲		39.00	39.60	39.37
平均服務年資(年)		2.02	2.50	2.60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8.57	10.87	8.89
	碩士	42.86	47.83	48.89
	大專	48.57	41.30	42.22
	高中	-	-	-
	高中以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為 IC 設計業，產品皆委外加工生產，並無造成環境汙染之虞，故不適用。

(二)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措施

本公司提供福利措施包括：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員工聚餐、員工旅遊、年節獎金、員工紅利、停車費補助、在職進修補助、特殊紀念品、各式點心水果等，同仁並得申請婚喪喜慶、生育補助等各項福利津貼，更有員工教育訓練、各式體能活動等福利措施。此外，另為員工辦理團體保險及旅遊平安險等措施，提供員工更高的生活保障。

###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及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據以辦理退休事宜。

###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勞資雙方並依照服務契約書、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積極建立雙向及開放之溝通方式，尚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之情事發生。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台元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105.03.16~ 106.03.15	辦公室租賃。	無
技術服務合約	AP Memory Corp, USA	104.12.01~ 107.11.30	提供本公司產品設計、技術諮詢及技術支援等服務。	智慧財產權歸屬本公司所有。
技術授權合約	HISILICON TECHNOLOGIES CO., LTD.	104.10.15~ 專案結束	提供本公司產品技術授權。	智慧財產權歸屬本公司所有。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5年 3月31日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度	
流動資產					1,779,399	1,954,029	2,370,1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62	4,695	3,893
無形資產					782	234	162
其他資產					21,285	96,245	101,812
資產總額					1,808,228	2,055,203	2,476,03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24,420	299,592	584,921
	分配後				620,472	註2	—
非流動負債					7,025	3,447	1,91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31,445	303,039	586,837
	分配後				627,497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註1)		1,376,783	1,752,164	1,889,201
股本					313,404	624,053	628,603
資本公積					57,124	154,262	164,94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05,335	980,800	1,108,216
	分配後				515,204	註2	—
其他權益					920	(6,951)	(12,561)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76,783	1,752,164	1,889,201
	分配後				1,180,731	註2	—

註1：本公司成立於100年8月4日，104年度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及核閱。

註2：本公司10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 2.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1,339,959	1,779,399
基金及投資				—	—
固定資產				1,809	6,762
無形資產				1,350	782
其他資產				1,532	15,487
資產總額				1,344,650	1,802,4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3,779	424,142
	分配後			602,715	620,194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43	1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不適用(註)	393,822	424,330
	分配後			602,758	620,382
股本				258,660	313,404
資本公積				39,327	57,1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52,631	1,006,652
	分配後			391,461	516,52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10	92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950,828	1,378,100
	分配後			741,892	1,182,048

註：本公司成立於100年8月4日，100年及101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102及103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度
流動資產					1,771,258	1,936,43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814	35,1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81	4,266
無形資產					782	234
其他資產					10,023	89,300
資產總額					1,803,558	2,065,40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19,750	309,789
	分配後				615,802	註2
非流動負債					7,025	3,44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26,775	313,236
	分配後				622,827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註1)		1,376,783	1,752,164
股本					313,404	624,053
資本公積					57,124	154,26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05,335	980,800
	分配後				515,204	註2
其他權益					920	(6,951)
庫藏股票					—	—
非控制權益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76,783	1,752,164
	分配後				1,180,731	註2

註1：本公司成立於100年8月4日，104年度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103~104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本公司104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分配。



## 4.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流動資產		329,057	664,967	1,325,509	1,771,258
基金及投資		—	17,704	13,464	14,814
固定資產		—	294	1,785	6,681
無形資產		—	1,055	1,350	782
其他資產		22,156	17,861	1,476	4,225
資產總額		351,213	701,881	1,343,584	1,797,76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7,664	262,881	392,713	419,472
	分配後	261,314	349,101	601,649	615,524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	—	43	1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7,664	262,881	392,756	419,660
	分配後	261,314	349,101	601,692	615,712
股本		30,000	85,500	258,660	313,404
資本公積		—	21,705	39,327	57,1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3,549	331,947	652,631	1,006,652
	分配後	7,399	73,287	391,461	516,52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52)	210	92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3,549	439,000	950,828	1,378,100
	分配後	89,899	352,780	741,892	1,182,048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5年 3月31日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度	
營業收入					2,431,973	2,602,510	722,375
營業毛利					882,783	951,991	286,089
營業損益					701,090	517,211	180,6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099	52,532	(26,658)
稅前淨利					771,189	569,743	153,97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14,167	465,596	127,416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614,167	465,59	127,4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註1)			710	509	(2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4,877	466,105	127,20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14,167	465,596	127,41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14,877	466,105	127,20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10.35(註2)	7.58	2.05

註1：本公司成立於100年8月4日，104年度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及核閱。

註2：係追溯後。

2.合併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不適用(註)			2,667,014	2,427,313
營業毛利				844,212	878,578
營業損益				683,337	697,66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9,659	74,75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702,996	772,42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02,996	772,422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579,344	615,191
每股盈餘(追溯後)				9.86	10.37

註：本公司成立於100年8月4日，100年及101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102及103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3.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度
營業收入				2,431,973	2,602,510
營業毛利				882,783	951,991
營業損益				700,595	523,4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94	46,301
稅前淨利				771,189	569,74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14,167	465,596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利(損)				614,167	465,5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註1)		710	5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14,877	466,10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14,167	465,59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14,877	466,1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每股盈餘				10.35(註2)	7.58

註1：本公司成立於100年8月4日，104年度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103~104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係追溯後。

4.個體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營業收入		220,455	2,071,296	2,667,014	2,427,313
營業毛利		99,947	543,973	844,212	878,578
營業損益		88,384	414,041	688,013	697,16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2	104	19,659	75,25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20,689)	(4,676)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88,546	393,456	702,996	772,42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3,549	324,548	579,344	615,191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常損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損益		73,549	324,548	579,344	615,191
每股盈餘(追溯後)		7.41	5.73	9.86	10.37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三)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3月31日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86	14.74	23.7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464.48	37,393.21	48,577.3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19.25	652.23	405.21
	速動比率(%)					356.04	598.66	334.18
	利息保障倍數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27	3.25	3.58
	平均收現日數					86	113	103
	存貨週轉率(次)					5.86	9.37	5.6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64	6.97	5.39
	平均銷貨日數					63	39	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註)		567.49	454.31	672.9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3	1.35	1.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72	24.10	22.50
	權益報酬率(%)					52.78	29.76	27.9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46.07	91.30	97.98
	純益率(%)					25.25	17.89	17.64
	每股盈餘(元)					10.35	7.58	2.0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3.04	41.11	78.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2.99	147.61	154.7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61	—	24.3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9	1.39	1.2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原因：

- 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38%：主係104年第四季備貨減少，使應付帳款降低，另因獲利減少，使本期所得稅負債降低所致。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83%：主係股東權益淨額因獲利而增加所致。
-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增加56%及68%：主係應付帳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減少，使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24%：主係104年客戶收款天期拉長，使年底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 存貨週轉率增加60%：主係104年平均存貨餘額較前期降低，主要係因104年第四季銷售良好，存貨去化使存貨週轉率增加所致。
-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24%：主係104年第四季備貨減少，使平均應付帳款餘額較前期降低，致應付週轉率增加。
- 資產報酬率減少38%、權益報酬率減少44%：係為因應新產品設計而投入研發及製程，整體營業費用因而增加，使獲利較前期減少，加上本期總資產及股東權益亦增加所致。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63%：係因獲利較前期減少及辦理盈餘轉增資，使本期實收資本額大幅增加所致。
- 純益率減少29%、每股盈餘減少27%：係為因應新產品設計而投入研發及製程，整體營業費用因而增加，使獲利減少所致。
-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67%：主係應收帳款增加，使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前期減少所致。
-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100%：主係應收帳款增加，使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前期減少所致。

最近期與最近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原因：

-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61%：主係105年第一季備貨增加，使應付帳款增加所致。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30%：主係股東權益淨額因獲利而增加所致。
-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減少38%及44%：主係應付帳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4.存貨週轉率減少40%、存貨週轉天數增加69%：主係105年三月底因應訂單需求而備貨，致使平均存貨餘額較前期增加所致。
- 5.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23%：主係105年三月底因應訂單需求而備貨，使平均應付帳款餘額較前期增加，致應付週轉率減少。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48%：主係105年第一季銷貨淨額較去年同期略增所致。
- 7.現金流量比率增加92%：係因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金額增加所致。

註：本公司成立於100年8月4日，104年度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及核閱。

## (二)合併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9.29	23.5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2,560.97	20,380.0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40.28	419.53			
	速動比率(%)			264.88	356.28			
	利息保障倍數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93	4.26			
	平均收現日數			53	86			
	存貨週轉率(次)			6.34	5.8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76	5.64			
	平均銷貨日數			58	6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536.39	566.40			
	總資產週轉率(次)			2.61	1.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6.62	39.10			
	股東權益報酬率(%)			83.37	52.83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率			264.18	222.61		
		稅前純益			271.78	246.46		
	純益率(%)			21.72	25.34			
每股盈餘(元)(追溯後)			9.86	10.3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7.62	126.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1.85	167.9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21	23.6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9	1.2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不適用(註)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減少 61%：係因固定資產增加幅度大於股東權益增加所致，且因本公司較無重大之固定資產支出需求，故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達 20,000%以上。
2.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增加 23%、35%：因獲利穩定成長，致現金水位增加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降低 39%、平均收現日數增加 62%：係因 103 年營收趨緩，且客戶收款天期拉長所致。惟平均收現日數在 86 天，約為 3 個月，應無壞帳風險。
4. 應付款項週轉率降低 36%：應付帳款金額持平，惟因迴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而使銷貨成本降低，致應付款項週轉率隨之降低。
5. 固定資產週轉率降低 78%、總資產週轉率降低 41%：係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總資產均大幅增加，而銷貨淨額相對減少，致固定資產週轉率自 2,536%降低至 566%，而總資產週轉率自 2.61 降至 1.54。惟本公司持續穩定獲利，應無財務風險。
6. 資產報酬率降低 31%、股東權益報酬率降低 37%：係因本期稅後淨利增加不及總資產及股東權益增加幅度。
7.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44%：本期持續產生營業淨現金流入，現金流量比率持續增加。
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27%：主要係因營運良好，使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成長。

註：本公司成立於 100 年 8 月 4 日，100 年及 101 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102 及 103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三)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66	15.1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712.59	41153.5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21.98	625.08
	速動比率(%)					358.09	573.39
	利息保障倍數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27	3.25
	平均收現日數					86	113
	存貨週轉率(次)					5.86	9.3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64	6.97
	平均銷貨日數					63	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註)		574.53	475.4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4	1.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8.79	24.07
	權益報酬率(%)					52.78	29.7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46.07	91.30
	純益率(%)					25.25	17.89
	每股盈餘(元)					10.35	7.5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26.12	45.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4.62	150.83
	現金再投資比率(%)					23.13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5	1.3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之原因：

- 負債占資產比率減少36%：主係104年第四季備貨減少，使應付帳款降低，另因獲利減少，使本期所得稅負債降低所致。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99%：主係股東權益淨額因獲利而增加所致。
-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分別增加48%及60%：主係應付帳款及本期所得稅負債減少，使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24%：主係104年客戶收款天期拉長，使年底應收帳款增加所致。
- 存貨週轉率增加60%：主係104年平均存貨餘額較前期降低，使存貨週轉率增加所致。
-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24%：主係104年第四季備貨減少，使平均應付帳款餘額較前期降低，致存貨週轉率增加。
- 資產報酬率減少38%、權益報酬率減少44%：係為因應新產品設計而投入研發及製程，整體營業費用因而增加，使獲利較前期減少，加上本期總資產及股東權益亦增加所致。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63%：係因獲利較前期減少及辦理盈餘轉增資，使本期實收資本額大幅增加所致。
- 純益率減少29%、每股盈餘減少27%：係為因應新產品設計而投入研發及製程，整體營業費用因而增加，使獲利減少所致。
-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64%：主係應收帳款增加，使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前期減少所致。
-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100%：主係應收帳款增加，使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前期減少所致。

註：本公司成立於100年8月4日，104年度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103~104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 (四)個體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70.52	37.45	29.23	23.3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149,319.73	53,267.68	20,627.1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2.86	252.95	337.53	422.26	
	速動比率(%)	97.73	177.35	261.92	358.33	
	利息保障倍數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5	10.72	6.93	4.26	
	平均收現日數	91	35	53	86	
	存貨週轉率(次)	2.77	9.74	6.34	5.8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3	8.58	8.76	5.64	
	平均銷貨日數	132	38	58	6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14,090.45	2,565.67	573.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6	3.93	2.61	1.5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88	61.64	56.65	39.1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42.06	119.64	83.37	52.83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率	294.61	484.26	265.99	222.45
		稅前純益	295.15	460.18	271.78	246.46
	純益率(%)	33.36	15.67	21.72	25.34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追溯後)	7.41	5.73	9.86	10.37	
	現金流量比率(%)	51.02	111.89	88.77	126.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5.27	174.81	161.03	187.22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2.03	64.04	27.63	23.23	
	營運槓桿度	1.05	1.20	1.15	1.1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 負債佔資產比率降低 20%：負債金額持平，惟總資產持續增加，自有資本比率達 77%。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減少 61%：係因固定資產增加幅度大於股東權益增加所致，且因本公司較無重大之固定資產支出需求，故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達 20,000%以上
-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增加 25%、37%：因獲利穩定成長，致現金水位增加所致。
- 應收款項週轉率降低 39%、平均收現日數增加 63%：係因 103 年營收趨緩，且客戶收款天期拉長所致。惟平均收現日數在 86 天，約為 3 個月，應無壞帳風險。
- 應付款項週轉率降低 36%：應付帳款金額持平，惟因迴轉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而使銷貨成本降低，致應付款項週轉率隨之降低。
- 固定資產週轉率降低 78%、總資產週轉率降低 41%：係因總資產大幅增加，而銷貨淨額相對減少，致總資產週轉率自 2.61 降至 1.55。惟本公司持續穩定獲利，應無財務風險。
- 資產報酬率降低 31%、股東權益報酬率降低 37%：係因本期稅後淨利增加不及總資產及股東權益增加幅度。
-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42%：本期持續產生營業淨現金流入，現金流量比率持續增加。

註：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上述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一〇四年度決算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四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前述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簡明彥會計師及韋亮發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予以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會計師查核報告，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情形。本監察人業於一〇五年三月七日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前述公司法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致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



立順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謝明霖

謝明霖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四 月 十 一 日



##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審查一〇四年度決算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四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前述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簡明彥會計師及韋亮發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予以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會計師查核報告，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情形。本監察人業於一〇五年三月七日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前述公司法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致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 察 人：

愛維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維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四 月 十 一 日

##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審查一〇四年度決算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〇四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前述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簡明彥會計師及韋亮發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予以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會計師查核報告，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情形。本監察人業於一〇五年三月七日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前述公司法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致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吳元雄

力立企業(股)公司代表人 吳元雄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四 月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 89 頁至第 143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 144 頁至第 196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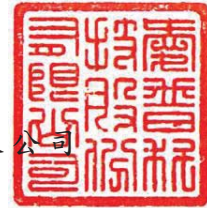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 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 再 居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明彥  
簡明彥



會計師 章亮發

章亮發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7 日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64,594	37	\$	851,522	47	\$	544,240	4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0,102	3	-	-	-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七)			2,619	-	2,589	-	2,559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954,058	46	635,982	35	487,551	3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22,122	1	20,355	1	6,563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154,429	8	158,885	9	260,771	19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6,069	-	109,414	6	36,172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6	-	652	-	2,77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54,029</u>	<u>95</u>	<u>1,779,399</u>	<u>98</u>	<u>1,340,629</u>	<u>98</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4,695	-	6,762	1	1,809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234	-	782	-	1,35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3,569	-	5,798	-	18,506	2		
1915	預付設備款			46,929	3	-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3,666	-	4,284	-	1,532	-		
1990	長期預付費用(附註十四)			42,081	2	11,203	1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01,174</u>	<u>5</u>	<u>28,829</u>	<u>2</u>	<u>23,197</u>	<u>2</u>		
1XXX	資產總計			<u>\$ 2,055,203</u>	<u>100</u>	<u>\$ 1,808,228</u>	<u>100</u>	<u>\$ 1,363,82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98,566	10	\$ 274,915	15	\$ 274,053	2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51,362	3	65,752	4	47,78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48,773	2	82,388	5	70,000	5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	-	-	-	17,48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891	-	1,365	-	2,29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99,592</u>	<u>15</u>	<u>424,420</u>	<u>24</u>	<u>411,612</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3,447	-	7,025	-	1,679	-		
2XXX	負債總計			<u>303,039</u>	<u>15</u>	<u>431,445</u>	<u>24</u>	<u>413,291</u>	<u>30</u>		
	權益(附註四、十八、二十及二二)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624,053	30	313,404	17	258,660	19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116,899	6	38,863	2	27,541	2		
3271	員工認股權			29,737	1	18,261	1	11,786	1		
327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7,626	-	-	-	-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u>154,262</u>	<u>7</u>	<u>57,124</u>	<u>3</u>	<u>39,327</u>	<u>3</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9,263	8	97,744	6	39,81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821,537	40	907,591	50	612,528	4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980,800</u>	<u>48</u>	<u>1,005,335</u>	<u>56</u>	<u>652,338</u>	<u>48</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29	-	920	-	210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	8,380)	-	-	-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	6,951)	-	920	-	210	-		
3XXX	權益總計			<u>1,752,164</u>	<u>85</u>	<u>1,376,783</u>	<u>76</u>	<u>950,535</u>	<u>7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055,203</u>	<u>100</u>	<u>\$ 1,808,228</u>	<u>100</u>	<u>\$ 1,363,82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再居



經理人：顧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四）	\$ 2,602,510	100	\$ 2,431,973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十九及 二二）	<u>1,650,519</u>	<u>63</u>	<u>1,549,190</u>	<u>64</u>
5900	營業毛利	<u>951,991</u>	<u>37</u>	<u>882,783</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九、 二二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26,191	1	21,271	1
6200	管理費用	41,259	2	32,676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67,330</u>	<u>14</u>	<u>127,746</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34,780</u>	<u>17</u>	<u>181,693</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517,211</u>	<u>20</u>	<u>701,090</u>	<u>2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3,799	-	3,413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附註四、十九及二 八）	48,617	2	66,369	3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附註四）	142	-	92	-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利益（附註四）	-	-	225	-
7590	什項支出	<u>(26)</u>	<u>-</u>	<u>-</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52,532</u>	<u>2</u>	<u>70,099</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569,743	22	\$ 771,189	3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104,147	4	157,022	7
8200	本年度淨利	465,596	18	614,167	25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十八)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42	-	85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33)	-	(14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09	-	71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66,105	18	\$ 614,877	25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7.58		\$ 10.35	
9850	稀 釋	\$ 7.50		\$ 9.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再居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寬普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八及二二)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八及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十八及二二)		計	權	益	總	額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股票合	計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A1	25,866	\$ 27,541	\$ 11,786	\$ 39,327	\$ 39,810	\$ 612,528	\$ 652,338	\$ 210	\$ -	\$ -	\$ 210	\$ 950,535		
B1	-	-	-	-	57,934	( 57,934)	-	-	-	-	-	-	-	-
B5	-	-	-	-	( 208,936)	( 208,936)	( 208,936)	-	-	-	-	( 208,936)	-	-
B9	5,223	-	-	-	( 52,234)	( 52,234)	( 52,234)	-	-	-	-	-	-	-
T1	-	-	17,797	17,797	-	-	-	-	-	-	-	17,797	-	-
D1	-	-	-	-	-	614,167	614,167	-	-	-	-	614,167	-	-
D3	-	-	-	-	-	-	-	710	-	-	710	-	-	710
D5	-	-	-	-	-	614,167	614,167	710	-	-	710	614,877	-	-
N1	251	11,322	( 11,322)	-	-	-	-	-	-	-	-	2,510	-	2,510
Z1	31,340	38,863	18,261	57,124	97,744	907,591	1,005,335	920	-	-	920	1,376,783	-	-
B1	-	-	-	-	61,519	( 61,519)	-	-	-	-	-	-	-	-
B5	-	-	-	-	( 196,052)	( 196,052)	( 196,052)	-	-	-	-	( 196,052)	-	-
B9	29,408	-	-	-	( 294,079)	( 294,079)	( 294,079)	-	-	-	-	-	-	-
T1	-	-	70,566	70,566	-	-	-	-	-	-	-	70,566	-	-
D1	-	-	-	-	-	465,596	465,596	-	-	-	-	465,596	-	-
D3	-	-	-	-	-	-	-	509	-	-	509	-	-	509
D5	-	-	-	-	-	465,596	465,596	509	-	-	509	466,105	-	-
N1	1,457	78,036	( 59,090)	18,946	-	-	-	-	-	-	-	33,516	-	-
N1	200	-	-	7,626	-	-	-	-	( 8,380)	( 8,380)	-	1,246	-	-
Z1	62,405	\$ 116,899	\$ 29,737	\$ 7,626	\$ 159,263	\$ 821,537	\$ 980,800	\$ 1,429	\$ ( 8,380)	\$ ( 8,380)	\$ ( 6,951)	\$ 1,752,1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顧峻



董事長：謝再居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69,743	\$ 771,18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費用	( 10,510)	5,585
A20100	折舊費用	3,948	1,794
A20200	攤銷費用	548	66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02)	-
A21200	利息收入	( 3,799)	( 3,413)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0,566	17,797
A299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1,246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22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4,114)	( 65,73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12,063)	( 15,18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50,000)	-
A31150	應收帳款	( 294,214)	( 131,88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1,999)	( 13,551)
A31200	存 貨	8,570	167,616
A31230	預付款項	72,453	( 84,41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16	2,121
A32150	應付帳款	( 77,592)	( 6,07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14,422)	17,937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	-	( 17,48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474)	( 93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58,401	645,81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001	3,14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39,244)	( 126,7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3,158</u>	<u>522,22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70)	( 7,09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58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 618	(\$ 2,75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46,929)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8,181)	( 9,37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96,052)	( 208,936)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33,516	2,51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62,536)	( 206,42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31	852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86,928)	307,28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51,522	544,24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64,594	\$ 851,5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再居



經理人：顧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6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另本公司於 105 年 2 月 17 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審議會通過上市申請案。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但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二)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三)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修正後之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本合併財務報告為合併公司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合併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3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對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一。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修正後之準則，以及對部分修正後之準則給予豁免選擇外（合併公司之豁免選擇請參閱附註三一），合併公司係追溯適用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三。

####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



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



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銷貨退回及折讓

依據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金額，並於相關產品銷售年度認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四)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569 仟元、5,798 仟元及 18,50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九。

##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零用金	\$ 30	\$ 30	\$ 3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98,914	757,708	544,21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30,000	-
附買回債券	65,650	63,784	-
	<u>\$ 764,594</u>	<u>\$ 851,522</u>	<u>\$ 544,24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00%-0.12%	0.00%-0.87%	0.00%-0.17%
附買回債券	1.5%	1.50%-1.60%	-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無）

	104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50,102</u>

####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619	\$ 2,589	\$ 2,559

截至104年12月31日暨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年利率1.16%、1.30%及1.3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954,058	\$ 646,492	\$ 492,476
減：備抵呆帳	-	(10,510)	(4,925)
	<u>\$ 954,058</u>	<u>\$ 635,982</u>	<u>\$ 487,551</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22,113	\$ 20,114	\$ 6,563
其他	9	241	-
	<u>\$ 22,122</u>	<u>\$ 20,355</u>	<u>\$ 6,563</u>

#### 應收帳款

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依據客戶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客戶信用評等等分析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故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未逾期	\$ 556,486	\$ 407,658	\$ 417,734
0至60天	<u>397,572</u>	<u>238,834</u>	<u>74,742</u>
合計	<u>\$ 954,058</u>	<u>\$ 646,492</u>	<u>\$ 492,47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0 至 60 天	<u>\$ 397,572</u>	<u>\$ 133,735</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103年1月1日餘額				\$ 4,92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u>5,585</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10,510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u>( 10,510)</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 十、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製成品	\$ 10,626	\$ 21,580	\$ 12,887
在製品	99,087	80,240	114,475
原 料	<u>44,716</u>	<u>57,065</u>	<u>133,409</u>
	<u>\$ 154,429</u>	<u>\$ 158,885</u>	<u>\$ 260,771</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650,519 仟元及 1,549,190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4,114 仟元及 65,730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合併公司積極處理呆滯存貨所致。

#### 十一、子公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4年 12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3年 1月1日	
本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以下稱「AP-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	100%	100%	100%	(1)
本公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以下稱「AP-HOLDING」)	投資相關業務	100%	-	-	(2)
AP-HOLDING	愛錯電子(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稱「北京愛錯」)	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	100%	-	-	(3)

- (1) AP-USA 於 101 年 2 月於美國奧勒岡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擬增加對 AP-USA 之投資計美金 500 仟元，並於 104 年 1 月及 12 月分別匯入美金 250 仟元。截至 105 年 3 月 7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1,500 仟元。
- (2) 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擬於塞席爾共和國投資設立子公司 AP-HOLDING，並由 AP-HOLDING 轉投資設立北京愛鐸。AP-HOLDING 已於 104 年 4 月設立完成，主要從事投資相關業務，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匯入資本美金 300 仟元。截至 105 年 3 月 7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300 仟元。
- (3) 北京愛鐸於 104 年 10 月設立完成，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104 年 12 月由 AP-HOLDING 匯入資本美金 250 仟元。截至 105 年 3 月 7 日止，AP-HOLDING 已匯入資本美金 250 仟元。

##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 器 設 備	電 腦 通 訊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0	\$ 460	\$ 290	\$ 193	\$ 2,043
增 添	2,225	975	770	3,129	7,099
處 分	-	-	( 234 )	( 193 )	( 427 )
淨兌換差額	-	-	6	-	6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325</u>	<u>1,435</u>	<u>832</u>	<u>3,129</u>	<u>8,721</u>
<u>累計折舊</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23	128	56	27	234
折舊費用	717	322	143	612	1,794
處 分	-	-	( 34 )	( 38 )	( 72 )
淨兌換差額	-	-	3	-	3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40</u>	<u>450</u>	<u>168</u>	<u>601</u>	<u>1,959</u>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1,077</u>	<u>\$ 332</u>	<u>\$ 234</u>	<u>\$ 166</u>	<u>\$ 1,809</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585</u>	<u>\$ 985</u>	<u>\$ 664</u>	<u>\$ 2,528</u>	<u>\$ 6,762</u>
<u>成 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25	\$ 1,435	\$ 832	\$ 3,129	\$ 8,721
增 添	1,331	222	317	-	1,870
淨兌換差額	-	( 1 )	17	-	16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656</u>	<u>1,656</u>	<u>1,166</u>	<u>3,129</u>	<u>10,607</u>
<u>累計折舊</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740	450	168	601	1,959
折舊費用	1,278	362	259	2,049	3,948
淨兌換差額	-	( 1 )	6	-	5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2,018</u>	<u>811</u>	<u>433</u>	<u>2,650</u>	<u>5,912</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638</u>	<u>\$ 845</u>	<u>\$ 733</u>	<u>\$ 479</u>	<u>\$ 4,69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2至3年
電腦通訊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3至7年
租賃改良	1.25至1.5年

###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939
單獨取得	<u>100</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039</u>
<u>累計攤銷</u>	
103年1月1日餘額	\$ 589
攤銷費用	<u>668</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57</u>
103年1月1日淨額	<u>\$ 1,350</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782</u>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u>\$ 2,039</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257
攤銷費用	<u>548</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05</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234</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年
------	----

### 十四、預付款項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u>流 動</u>			
預付貨款	\$ 4,659	\$ -	\$ -
預付光單及探針卡	586	108,883	33,169
其 他	<u>824</u>	<u>531</u>	<u>3,003</u>
	<u>\$ 6,069</u>	<u>\$ 109,414</u>	<u>\$ 36,172</u>
<u>非 流 動</u>			
預付光單及探針卡	\$ 35,197	\$ -	\$ -
預付軟體使用費	<u>6,884</u>	<u>11,203</u>	<u>-</u>
	<u>\$ 42,081</u>	<u>\$ 11,203</u>	<u>\$ -</u>

十五、其他負債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員工紅利	\$ 38,193	\$ 50,613	\$ 40,000
應付休假給付	2,220	1,871	897
應付薪資及獎金	1,886	4,511	3,476
應付董監酬勞	300	500	-
其 他	<u>8,763</u>	<u>8,257</u>	<u>3,408</u>
	<u>\$ 51,362</u>	<u>\$ 65,752</u>	<u>\$ 47,781</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891	\$ 1,365	\$ 2,218
其 他	<u>-</u>	<u>-</u>	<u>80</u>
	<u>\$ 891</u>	<u>\$ 1,365</u>	<u>\$ 2,298</u>

十六、負債準備（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無）

	<u>103年1月1日</u>
<u>流 動</u>	
銷貨退回及折讓	<u>\$ 17,480</u>

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據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金額，並於相關產品銷售年度認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 十八、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35,000</u>	<u>35,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350,000</u>	<u>\$ 3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62,405</u>	<u>31,340</u>	<u>25,866</u>
已發行股本	<u>\$ 624,053</u>	<u>\$ 313,404</u>	<u>\$ 258,6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增發新股 251 仟股，另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配發新股 5,223 仟股，業經董事會決議以 103 年 7 月 9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 104 年 2 月、4 月、7 月、8 月及 12 月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分別增發新股 224 仟股、1,111 仟股、77 仟股、25 仟股及 20 仟股，另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配發新股 29,408 仟股，業經董事會決議以 104 年 9 月 7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及 3 月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分別增發新股 46 仟股及 67 仟股，惟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此外，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9 月及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二。

###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u>\$ 18,946</u>	<u>\$ -</u>	<u>\$ -</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員工認股權執行之股票 發行溢價	<u>97,953</u>	<u>38,863</u>	<u>27,54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 29,737	\$ 18,261	\$ 11,78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7,626</u>	<u>-</u>	<u>-</u>
	<u>37,363</u>	<u>18,261</u>	<u>11,786</u>
	<u>\$ 154,262</u>	<u>\$ 57,124</u>	<u>\$ 39,32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1%，員工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支付之，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 3%；
3. 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之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股利分派政策須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評估各項財務、業務及經營面之影響，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長期財務之綜合規劃下，採行穩定之股利政策，每年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盈餘，股票或現金股利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本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 104 年 12 月 7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5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3 日及 103 年 6 月 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1,519	\$ 57,934		
現金股利	196,052	208,936	\$ 6	\$ 8
股票股利	294,079	52,234	9	2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稱「修正前之準則」）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3 年度每股股利因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權利，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別調整為 5.98132859 元及 8.97199289 元。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年初餘額	\$ 920	\$ 21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42	855
相關所得稅	( <u>133</u> )	( <u>145</u> )
年底餘額	<u>\$ 1,429</u>	<u>\$ 920</u>

#####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103 年度：無)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4 年 6 月 23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二。

	<u>104年度</u>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發行	( 9,626 )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1,246</u>
年底餘額	<u>( \$ 8,380 )</u>

#### 十九、本年度淨利

##### (一) 折舊及攤銷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48	\$ 1,794
其他無形資產	<u>548</u>	<u>668</u>
	<u>\$ 4,496</u>	<u>\$ 2,46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968	\$ 345
營業費用	<u>2,980</u>	<u>1,449</u>
	<u>\$ 3,948</u>	<u>\$ 1,79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u>\$ 548</u>	<u>\$ 668</u>

##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 2,525	\$ 1,893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71,812</u>	<u>17,797</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111,007	99,082
勞健保費用	5,968	4,505
其他用人費用	<u>5,847</u>	<u>5,732</u>
	<u>122,822</u>	<u>109,31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197,159</u>	<u>\$129,009</u>
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42,179	\$ 40,763
營業費用	<u>154,980</u>	<u>88,246</u>
	<u>\$197,159</u>	<u>\$129,009</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03 年度係分別按 4.51531050% 及 0.09030621% 估列員工紅利 25,000 仟元及董監酬勞 500 仟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15,000 仟元及董監酬勞 300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2.56391438% 及 0.05127829%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5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3 日及 103 年 6 月 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現 金	紅 利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	\$ 25,000	\$ 40,000
董監酬勞	500	-

104 年 6 月 23 日及 103 年 6 月 4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103 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正前之準則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作為配發基礎。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及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三)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02,557	\$ 99,14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53,940)	( 32,774)
淨 利 益	<u>\$ 48,617</u>	<u>\$ 66,369</u>

## 二十、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9,275	\$ 113,094
未分配盈餘加徵	6,354	26,024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5)
	<u>105,629</u>	<u>139,11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82)	17,90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4,147</u>	<u>\$ 157,02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u>\$569,743</u>	<u>\$771,18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96,856	\$131,10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	-
免稅所得	( 24)	( 16)
未分配盈餘加徵	6,354	26,024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調整	-	( 5)
其他	<u>956</u>	<u>( 8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04,147</u>	<u>\$157,022</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5 年度股東常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u>\$ 133</u> )	( <u>\$ 145</u> )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104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1,179	(\$ 949)	\$ -	\$ 230
應付休假給付	269	108	-	377
備抵呆帳	688	( 688)	-	-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u>3,662</u>	<u>( 700)</u>	<u>-</u>	<u>2,962</u>
	<u>\$ 5,798</u>	<u>(\$ 2,229)</u>	<u>\$ -</u>	<u>\$ 3,569</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	\$ 6,837	(\$ 3,711)	\$ -	\$ 3,12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188	-	133	321
	<u>\$ 7,025</u>	<u>(\$ 3,711)</u>	<u>\$ 133</u>	<u>\$ 3,447</u>

###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546	\$ 633	\$ -	\$ 1,179
應付休假給付	60	209	-	269
備抵呆帳	-	688	-	688
負債準備	2,972	( 2,972)	-	-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14,836	( 11,174)	-	3,662
其他	92	( 92)	-	-
	<u>\$ 18,506</u>	<u>(\$ 12,708)</u>	<u>\$ -</u>	<u>\$ 5,798</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	\$ 1,636	\$ 5,201	\$ -	\$ 6,83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43	-	145	188
	<u>\$ 1,679</u>	<u>\$ 5,201</u>	<u>\$ 145</u>	<u>\$ 7,025</u>

####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	<u>\$ 821,537</u>	<u>\$ 907,591</u>	<u>\$ 612,52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u>\$ 156,168</u>	<u>\$ 153,789</u>	<u>\$ 94,745</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104年度(預計) 24.95%	103年度 24.81%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2年度。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u>\$ 7.58</u>	<u>\$ 10.35</u>
稀釋每股盈餘	<u>\$ 7.50</u>	<u>\$ 9.9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04年9月7日。因追溯調整，103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u>追 溯 調 整 前</u>	<u>追 溯 調 整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u>\$ 19.64</u>	<u>\$ 10.35</u>
稀釋每股盈餘	<u>\$ 18.87</u>	<u>\$ 9.9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465,596</u>	<u>\$614,167</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1,411	59,34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371	1,950
員工認股權	315	44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5</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2,102</u>	<u>61,739</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2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給與員工認股權 51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合計 510,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交付之。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 50% 認股權利，並於服務滿 1 年後得行使剩餘之 50% 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單位 10 元。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 2,600,000 單位，並於 103 年 11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80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合計 1,800,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交付之。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滿 3 個月後，即得行使 40% 認股權利，滿 2 年後得行使 30% 認股權利，並於滿 3 年後得行使剩餘之 30% 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單位 36.76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本公司另於 104 年 3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80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合計 800,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交付之。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4 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 50% 認股權利，並於到職服務滿 1 年後得行使剩餘之 50% 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單位 10 元。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4年度		103年度	
	股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股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024,000	\$ 33.80	510,000	\$ 10.00
本年度給與	800,000	10.00	1,800,000	36.76
本年度放棄	-	-	( 35,000)	10.00
本年度執行	( 1,457,000)	23.00	( 251,000)	10.00
年底流通在外	<u>1,367,000</u>	16.78	<u>2,024,000</u>	33.80
年底可執行	<u>205,000</u>		<u>224,000</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55.28</u>		<u>\$ 29.31</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103.11.30	\$ 18.49	4.92	102.12.23	\$ 10.00	1.98	102.12.23	\$ 10.00	2.98
104.03.03	10.00	3.17	103.11.30	36.76	5.92	-	-	-

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103 年 11 月及 102 年 1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年度	104年3月	103年11月	102年12月
給與日公允價值	55.28 元	29.31 元	45.11 元
執行價格	10.00 元	36.76 元	10.00 元
預期波動率	41.90%~42.57%	41.90%~43.15%	44.66%
存續期間	1.88~2.50年	3.13~4.50年	3年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0.67%~0.73%	0.88%~1.04%	1.64%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至存續期間到期日之中間點，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104 及 10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70,566 仟元及 17,797 仟元。

##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4 年 6 月 23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2,000 仟元，計發行 1,200 仟股，每股無償發行，經金管會於 104 年 8 月 10 日申報生效。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
3.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於 104 年 9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 仟股，並以 104 年 10 月 30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公司另於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 仟股，並以 105 年 1 月 5 日為增資基準日。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	履約價格	給付數量 (仟股)	既得期間
104.10.30	\$ 48.13	\$ -	200	2年

10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246 仟元。

##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主係承租辦公室、車位及公務車等，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辦公室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3,199	\$ 7,373	\$ 2,774
1~2年	1,561	2,461	2,006
2~3年	143	995	1,135
	<u>\$ 4,903</u>	<u>\$ 10,829</u>	<u>\$ 5,915</u>

####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近三年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 二五、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無）

##### 公允價值層級

##### 104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50,102	\$ -	\$ -	\$ 50,102

104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持有供交易	\$ 50,102	\$ -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724,946	1,494,618	1,035,882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49,928	340,667	321,83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

100%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98%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八。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損益(i)	\$ 70,645	\$ 57,335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活期存款、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8,269	\$ 96,373	\$ 2,55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91,278	749,682	529,790

#### 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

利將分別增加 3,456 仟元及 3,748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

(3) 其他價格風險（103 年度：無）

合併公司因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4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2,50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前三大客戶，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10% 者彙總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A 客戶	\$ 538,796	\$ 420,505	\$ 236,065
B 客戶	247,284	81,679	43,022
C 客戶	<u>140,252</u>	<u>140,170</u>	<u>199,178</u>
	<u>\$ 926,332</u>	<u>\$ 642,354</u>	<u>\$ 478,265</u>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

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降低。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8,931	\$ 25,452
退職後福利	387	291
股份基礎給付	<u>3,721</u>	<u>1,133</u>
	<u>\$ 33,039</u>	<u>\$ 26,87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 2,619</u>	<u>\$ 2,589</u>	<u>\$ 2,559</u>

##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9,572		32.825	(美金：新台幣)	\$	<u>1,627,089</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525		32.825	(美金：新台幣)	\$	<u>214,196</u>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5,061		31.65	(美金：新台幣)	\$	<u>1,426,174</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841		31.65	(美金：新台幣)	\$	<u>279,469</u>		

103年1月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1,948		29.805	(美金：新台幣)	\$	<u>952,219</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402		29.805	(美金：新台幣)	\$	<u>280,201</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4年度		103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	金	31.739	\$ 50,105	30.306	\$ 66,450



##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二。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三。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 三十、部門資訊

#### (一)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決策者係以合併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且該營運活動之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 90% 以上，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 (二)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為單一產品類別。

####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美國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中國	\$ 1,818,057	\$ 1,516,498	\$ 116	\$ -
台灣	139,440	171,668	90,231	11,688
美國	-	-	7,258	11,343
其他	645,013	743,807	-	-
	<u>\$ 2,602,510</u>	<u>\$ 2,431,973</u>	<u>\$ 97,605</u>	<u>\$ 23,03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4 及 103 年度銷售積體電路之收入金額 2,602,510 仟元及 2,431,973 仟元中，分別有 1,247,853 仟元及 1,061,655 仟元係來自合併公司之最大客戶。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客戶 A	\$ 1,247,853	\$ 1,061,655
客戶 B	677,893	908,837
客戶 C	561,216	388,527
	<u>\$ 2,486,962</u>	<u>\$ 2,359,019</u>

### 三一、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合併公司亦遵循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 (二)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 1.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b>資 產</b>						
應收帳款—淨額	\$ 470,071	\$ 17,480	\$ 487,551	應收帳款—淨額	5.(1)	
—	-	2,559	2,55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受限制資產	2,559	( 2,559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6,810	( 16,810 )	-	—	5.(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8,446	60	18,5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及 5.(4)
<b>負 債</b>						
應付費用	47,428	( 47,428 )	-	—		
其他應付款	-	47,428	353	47,781	其他應付款	5.(4)
應付所得稅	70,000	( 70,000 )	-	-	—	
—	-	70,000	-	70,0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17,480	-	17,480	負債準備—流動	5.(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3	1,636	-	1,679	遞延所得稅負債	5.(2)
<b>權 益</b>						
未分配盈餘	612,821	-	( 293 )	612,528	未分配盈餘	5.(4)

##### 2. 103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項目			
<b>資 產</b>						
—	\$ -	\$ 2,589	\$ 2,58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受限制資產	2,589	( 2,589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5,529	269	5,7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及 5.(4)
遞延費用	11,203	( 11,203 )	-	-	—	5.(3)
—	-	11,203	-	11,203	長期預付費用	5.(3)
<b>負 債</b>						
應付費用	64,166	( 64,166 )	-	-	—	
其他應付款	-	64,166	1,586	65,752	其他應付款	5.(4)
應付所得稅	82,388	( 82,388 )	-	-	—	
—	-	82,388	-	82,388	本期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308	( 1,308 )	-	-	—	5.(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88	6,837	-	7,0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5.(2)
<b>權 益</b>						
未分配盈餘	908,908	-	( 1,317 )	907,591	未分配盈餘	5.(4)

### 3. 103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轉換之影響	修正後之準則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認列及衡量差異	項目金額	
營業成本	\$ -	\$1,549,190	銷貨成本 5.(4)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	21,271	推銷費用 5.(4)
管理費用	-	32,676	管理費用 5.(4)
研究發展費用	-	127,746	研究發展費用 5.(4)
所得稅費用	( 209 )	157,022	所得稅費用 5.(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855	85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145 )	( 145 )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4. IFRS 1 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日（103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 5.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依修正前之準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 (1)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修正前之準則下，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原帳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或時點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一流動項下。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無），合併公司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重分類至負債準備－流動之金額為 17,480 仟元。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互抵及分類

修正前之準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此外，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因上述差異之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18,446 仟元及 5,529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1,636 仟元及 6,837 仟元。

#### (3)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 月 1 日：無），合併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長期預付費用之金額為 11,203 仟元。

#### (4) 可累積帶薪假

修正前之準則下，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

給付時認列費用。此外，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短期員工福利、退職後福利及離職福利以外之所有員工福利列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因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其他應付款 353 仟元及 1,58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60 仟元及 269 仟元。另 103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1,233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209 仟元。

#### 6.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修正前之準則規定，利息之收付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 IAS 7「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修正後之準則規定，合併公司 103 年度利息收現數 3,142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修正前之準則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日期	單位數 /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備
								公	司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47,993	\$ 50,102	-	\$	50,102	註 1

註 1：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4)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	委託研究費	\$ 49,162	註 5	1.89%		
0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2,984	註 5	0.63%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期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註 5：無同類交易可備，其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約定。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本 期	投 期 末	資 金 額	期 底 股	末 數	比 率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備 註
										帳 面 金 額	面 積 金 額	
愛普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Suite 251,BG Plaza,3800 S.W. Cedar Hills Blvd, Beaverton OR, 97005,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 與開發服務	\$ (USD 1,500,000)	45,473 (USD 1,500,000)	\$ (USD 1,000,000)	29,428	1,500,000	100%	\$ 27,481	(\$ 4,153) (USD 130,870)	子 公 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P.O.Box 1239,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é, Republic of Seychelles	投資相關業務	(USD 300,000)	9,288 (USD 300,000)	-	-	300,000	100%	7,684	(\$ 1,471)	子 公 司

註 1：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04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註 1)	投資 方式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末 期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註 1)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 額 (註 3 及 5)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3 及 5)	期 末 帳 面 金 額 (註 4 及 5)	資 額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止 期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愛譜電子(北京) 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	\$ 8,233 (USD 250 仟元)	註 2	\$ -	\$ 8,233 (USD 250 仟元)	\$ 8,233 (USD 250 仟元)	\$ -	\$ 8,233 (USD 250 仟元)	(\$ 1,974) (RMB 393 仟元)	100%	(\$ 1,974) (RMB 393 仟元)	\$ 6,125	\$ -	\$ -	

本 期 末 陸 赴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經 濟 部 投 資 金 額 核 對	會 經 經 濟 部 審 查 額	依 經 濟 部 地 區 投 資 規 定
\$8,233 (USD 250 仟元)	\$8,233 (USD 250 仟元)	\$1,051,298 (註 6)	

註 1：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註 2：係透過第三地區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再投資大陸。

註 3：係依 104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4：係依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5：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 6：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 計算。

註 7：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沖銷。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明彥  
簡明彥



會計師 韋亮發

韋亮發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7 日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47,290	36	\$ 843,496	47	\$ 529,820	3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50,102	3	-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七)	2,619	-	2,589	-	2,55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954,058	46	635,982	35	487,551	3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九)	22,122	1	20,355	1	6,563	-
1310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154,429	8	158,885	9	260,771	19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5,709	-	109,299	6	36,142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6	-	652	-	2,77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36,435</u>	<u>94</u>	<u>1,771,258</u>	<u>98</u>	<u>1,326,179</u>	<u>97</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35,165	2	14,814	1	13,464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4,266	-	6,681	1	1,785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234	-	782	-	1,35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3,569	-	5,798	-	18,506	2
1915	預付設備款	46,929	2	-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3,605	-	4,225	-	1,476	-
1990	長期預付費用(附註十四)	35,197	2	-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28,965</u>	<u>6</u>	<u>32,300</u>	<u>2</u>	<u>36,581</u>	<u>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065,400</u>	<u>100</u>	<u>\$ 1,803,558</u>	<u>100</u>	<u>\$ 1,362,76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198,566	10	\$ 274,915	15	\$ 274,053	2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48,575	2	61,082	3	46,715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六)	12,984	1	-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48,773	2	82,388	5	70,000	5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	-	-	-	17,48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891	-	1,365	-	2,29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09,789</u>	<u>15</u>	<u>419,750</u>	<u>23</u>	<u>410,546</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3,447	-	7,025	1	1,679	-
2XXX	負債總計	<u>313,236</u>	<u>15</u>	<u>426,775</u>	<u>24</u>	<u>412,225</u>	<u>30</u>
	權益(附註四、十八、二十及二二)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624,053	30	313,404	17	258,660	19
	資本公積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116,899	6	38,863	2	27,541	2
3271	員工認股權	29,737	1	18,261	1	11,786	1
327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7,626	-	-	-	-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u>154,262</u>	<u>7</u>	<u>57,124</u>	<u>3</u>	<u>39,327</u>	<u>3</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9,263	8	97,744	6	39,810	3
3350	未分配盈餘	821,537	40	907,591	50	612,528	4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980,800</u>	<u>48</u>	<u>1,005,335</u>	<u>56</u>	<u>652,338</u>	<u>48</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29	-	920	-	210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	(8,380)	-	-	-	-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6,951)</u>	<u>-</u>	<u>920</u>	<u>-</u>	<u>210</u>	<u>-</u>
3XXX	權益總計	<u>1,752,164</u>	<u>85</u>	<u>1,376,783</u>	<u>76</u>	<u>950,535</u>	<u>7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065,400</u>	<u>100</u>	<u>\$ 1,803,558</u>	<u>100</u>	<u>\$ 1,362,76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再居



經理人：顏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 2,602,510	100	\$ 2,431,973	100
5110	<u>1,650,519</u>	<u>63</u>	<u>1,549,190</u>	<u>64</u>
5900	<u>951,991</u>	<u>37</u>	<u>882,783</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九、二二、二三及二六）			
6100	24,195	1	21,271	1
6200	41,180	2	32,676	1
6300	<u>363,174</u>	<u>14</u>	<u>128,241</u>	<u>5</u>
6000	<u>428,549</u>	<u>17</u>	<u>182,188</u>	<u>7</u>
6900	<u>523,442</u>	<u>20</u>	<u>700,595</u>	<u>2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 5,624 )	-	495	-
7100	3,799	-	3,413	-
7230	48,012	2	66,369	3
7235	142	-	92	-
7210	-	-	225	-
7590	( 28 )	-	-	-
7000	<u>46,301</u>	<u>2</u>	<u>70,594</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569,743	22	\$ 771,189	3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104,147	4	157,022	7
8200	本年度淨利	465,596	18	614,167	25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八及二十)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75	-	855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133)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133)	-	( 14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09	-	71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466,105	18	\$ 614,877	25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7.58		\$ 10.35	
9850	稀 釋	\$ 7.50		\$ 9.9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再居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本 (附註十八)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八及二十二)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八及二十)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十八及二十二)		計	權	益	總	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合	計	未分配盈餘					
A1	25,866	\$ 258,660	\$ 27,541	\$ 11,786	\$ -	\$ 39,327	\$ 39,810	\$ 612,528	\$ 652,338	\$ -	\$ -	\$ 210	\$ 950,535
B1	-	-	-	-	-	-	57,934	( 57,934)	-	-	-	-	-
B5	-	-	-	-	-	-	( 208,936)	( 208,936)	( 208,936)	-	-	-	( 208,936)
B9	5,223	52,234	-	-	-	-	( 52,234)	( 52,234)	( 52,234)	-	-	-	-
T1	-	-	-	17,797	-	17,797	-	-	-	-	-	-	17,797
D1	-	-	-	-	-	-	614,167	614,167	614,167	-	-	-	614,167
D3	-	-	-	-	-	-	-	-	-	-	-	710	710
D5	-	-	-	-	-	-	614,167	614,167	614,167	-	-	710	614,877
N1	251	2,510	11,322	( 11,322)	-	-	-	-	-	-	-	-	2,510
Z1	31,340	313,404	38,863	18,261	-	57,124	97,744	907,591	1,005,335	-	-	920	1,376,783
B1	-	-	-	-	-	-	61,519	( 61,519)	-	-	-	-	-
B5	-	-	-	-	-	-	( 196,052)	( 196,052)	( 196,052)	-	-	-	( 196,052)
B9	29,408	294,079	-	-	-	-	( 294,079)	( 294,079)	( 294,079)	-	-	-	-
T1	-	-	-	70,566	-	70,566	-	-	-	-	-	-	70,566
D1	-	-	-	-	-	-	465,596	465,596	465,596	-	-	-	465,596
D3	-	-	-	-	-	-	-	-	-	-	-	509	509
D5	-	-	-	-	-	-	465,596	465,596	465,596	-	-	509	466,105
N1	1,457	14,570	78,036	( 59,090)	-	18,946	-	-	-	-	-	-	33,516
N1	200	2,000	-	7,626	-	7,626	-	-	-	( 8,380)	( 8,380)	-	1,246
Z1	62,405	624,053	116,899	29,737	7,626	154,262	159,263	821,537	980,800	( 8,380)	( 8,380)	1,429	1,752,16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再居



經理人：顏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69,743	\$ 771,18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費用	( 10,510)	5,585
A20100	折舊費用	3,851	1,769
A20200	攤銷費用	548	66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102)	-
A21200	利息收入	( 3,799)	( 3,413)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70,566	17,797
A219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1,246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22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5,624	( 49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4,114)	( 65,730)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12,063)	( 15,18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50,000)	-
A31150	應收帳款	( 294,214)	( 131,88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1,999)	( 13,551)
A31200	存 貨	8,570	167,616
A31230	預付款項	68,379	( 73,12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46	2,121
A32150	應付帳款	( 77,592)	( 6,07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45	14,333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	-	( 17,48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474)	( 93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74,651	652,97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001	3,14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39,244)	( 126,7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9,408</u>	<u>529,39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5,333)	\$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36)	( 7,02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58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 1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20	( 2,749)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46,929)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3,078)	( 9,28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96,052)	( 208,936)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33,516	2,51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62,536)	( 206,426)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96,206)	313,67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3,496	529,82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47,290	\$ 843,49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再居



經理人：顧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100 年 8 月 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4 年 6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另本公司於 105 年 2 月 17 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審議會通過上市申請案。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但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一)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二)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三)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修正後之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其規定認列與衡量，除修正後之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之部分規定，以及對部分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本公司之豁免選擇請參閱附註三十），本公司係追溯適用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



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

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銷貨退回及折讓

依據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金額，並於相關產品銷售年度認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四)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

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所得稅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569 仟元、5,798 仟元及 18,50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九。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零用金	\$ 30	\$ 30	\$ 30
銀行活期存款	681,610	749,682	529,79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30,000	-
附買回債券	65,650	63,784	-
	<u>\$ 747,290</u>	<u>\$ 843,496</u>	<u>\$ 529,820</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02%-0.12%	0.02%-0.87%	0.02%-0.17%
附買回債券	1.50%	1.50%-1.60%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無)

	104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50,102</u>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2,619</u>	<u>\$ 2,589</u>	<u>\$ 2,559</u>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年利率 1.16%、1.30% 及 1.3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七。

#### 九、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954,058	\$ 646,492	\$ 492,476
減：備抵呆帳	<u>-</u>	<u>( 10,510)</u>	<u>( 4,925)</u>
	<u>\$ 954,058</u>	<u>\$ 635,982</u>	<u>\$ 487,551</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22,113	\$ 20,114	\$ 6,563
其他	<u>9</u>	<u>241</u>	<u>-</u>
	<u>\$ 22,122</u>	<u>\$ 20,355</u>	<u>\$ 6,563</u>

#### 應收帳款

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依據客戶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客戶信用評等等分析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故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未逾期	\$ 556,486	\$ 407,658	\$ 417,734
0 至 60 天	<u>397,572</u>	<u>238,834</u>	<u>74,742</u>
合 計	<u>\$ 954,058</u>	<u>\$ 646,492</u>	<u>\$ 492,47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0 至 60 天	<u>\$ 397,572</u>	<u>\$ 133,735</u>	<u>\$ -</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 減	組 損	評 損	估 失
103年1月1日餘額				\$ 4,92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u>5,585</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10,510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u>10,510</u>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 十、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製成品	\$ 10,626	\$ 21,580	\$ 12,887
在製品	99,087	80,240	114,475
原 料	<u>44,716</u>	<u>57,065</u>	<u>133,409</u>
	<u>\$ 154,429</u>	<u>\$ 158,885</u>	<u>\$ 260,771</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650,519 仟元及 1,549,190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4,114 仟元及 65,730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本公司積極處理呆滯存貨所致。

####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AP Memory Corp, USA (以下稱「AP-USA」)	\$ 27,481	\$ 14,814	\$ 13,464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以下稱「AP-HOLDING」)	<u>7,684</u>	<u>-</u>	<u>-</u>
	<u>\$ 35,165</u>	<u>\$ 14,814</u>	<u>\$ 13,464</u>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AP-USA	100%	100%	100%
AP-HOLDING	100%	-	-

(一) AP-USA 於 101 年 2 月於美國奧勒岡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擬增加對 AP-USA 之投資計美金

500 仟元，並於 104 年 1 月及 12 月分別匯入美金 250 仟元。截至 105 年 3 月 7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1,500 仟元。

(二) 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4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擬於塞席爾共和國投資設立子公司 AP-HOLDING，並由 AP-HOLDING 轉投資設立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稱「北京愛鐸」）。AP-HOLDING 已於 104 年 4 月設立完成，主要從事投資相關業務，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匯入資本美金 300 仟元。截至 105 年 3 月 7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300 仟元。

(三) 北京愛鐸於 104 年 10 月設立完成，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104 年 12 月由 AP-HOLDING 匯入資本美金 250 仟元。截至 105 年 3 月 7 日止，AP-HOLDING 已匯入資本美金 250 仟元。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 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u>成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0	\$ 460	\$ 234	\$ 193	\$ 1,987
增 添	2,225	975	691	3,129	7,020
處 分	<u>-</u>	<u>-</u>	( <u>234</u> )	( <u>193</u> )	( <u>427</u> )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325</u>	<u>1,435</u>	<u>691</u>	<u>3,129</u>	<u>8,580</u>
<u>累計折舊</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23	128	24	27	202
折舊費用	717	322	118	612	1,769
處 分	<u>-</u>	<u>-</u>	( <u>34</u> )	( <u>38</u> )	( <u>72</u> )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740</u>	<u>450</u>	<u>108</u>	<u>601</u>	<u>1,899</u>
103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1,077</u>	<u>\$ 332</u>	<u>\$ 210</u>	<u>\$ 166</u>	<u>\$ 1,785</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585</u>	<u>\$ 985</u>	<u>\$ 583</u>	<u>\$ 2,528</u>	<u>\$ 6,681</u>
<u>成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25	\$ 1,435	\$ 691	\$ 3,129	\$ 8,580
增 添	<u>1,331</u>	<u>105</u>	<u>-</u>	<u>-</u>	<u>1,436</u>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656</u>	<u>1,540</u>	<u>691</u>	<u>3,129</u>	<u>10,016</u>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740	\$ 450	\$ 108	\$ 601	\$ 1,899
折舊費用	<u>1,278</u>	<u>361</u>	<u>163</u>	<u>2,049</u>	<u>3,851</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2,018</u>	<u>811</u>	<u>271</u>	<u>2,650</u>	<u>5,750</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2,638</u>	<u>\$ 729</u>	<u>\$ 420</u>	<u>\$ 479</u>	<u>\$ 4,26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2至3年
電腦通訊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租賃改良	1.25至1.5年

###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3年1月1日餘額	\$ 1,939
單獨取得	<u>100</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039</u>
累計攤銷	
103年1月1日餘額	\$ 589
攤銷費用	<u>668</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257</u>
103年1月1日淨額	<u>\$ 1,350</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 782</u>
成本	
104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餘額	<u>\$ 2,039</u>
累計攤銷	
104年1月1日餘額	\$ 1,257
攤銷費用	<u>548</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805</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234</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年
------	----



十四、預付款項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流 動</u>			
預付貨款	\$ 4,659	\$ -	\$ -
預付光罩及探針卡	586	108,883	33,169
其 他	464	416	2,973
	<u>\$ 5,709</u>	<u>\$ 109,299</u>	<u>\$ 36,142</u>
<u>非 流 動</u>			
預付光罩及探針卡	<u>\$ 35,197</u>	<u>\$ -</u>	<u>\$ -</u>

十五、其他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員工紅利	\$ 38,193	\$ 50,613	\$ 40,000
應付休假給付	2,220	1,871	897
應付董監酬勞	300	500	-
應付薪資及獎金	285	1	2,410
其 他	7,577	8,097	3,408
	<u>\$ 48,575</u>	<u>\$ 61,082</u>	<u>\$ 46,715</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891	\$ 1,365	\$ 2,218
其 他	-	-	80
	<u>\$ 891</u>	<u>\$ 1,365</u>	<u>\$ 2,298</u>

十六、負債準備（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無）

	103年1月1日
<u>流 動</u>	
銷貨退回及折讓	<u>\$ 17,480</u>

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據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金額，並於相關產品銷售年度認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十八、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35,000</u>	<u>35,000</u>
額定股本	<u>\$ 1,000,000</u>	<u>\$ 350,000</u>	<u>\$ 3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62,405</u>	<u>31,340</u>	<u>25,866</u>
已發行股本	<u>\$ 624,053</u>	<u>\$ 313,404</u>	<u>\$ 258,66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3 年 3 月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增發新股 251 仟股，另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配發新股 5,223 仟股，業經董事會決議以 103 年 7 月 9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 104 年 2 月、4 月、7 月、8 月及 12 月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分別增發新股 224 仟股、1,111 仟股、77 仟股、25 仟股及 20 仟股，另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配發新股 29,408 仟股，業經董事會決議以 104 年 9 月 7 日為增資基準日。

本公司於 105 年 1 月及 3 月因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分別增發新股 46 仟股及 67 仟股，惟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此外，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9 月及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二。

###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u>\$ 18,946</u>	<u>\$ -</u>	<u>\$ -</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員工認股權執行之股票 發行溢價	<u>97,953</u>	<u>38,863</u>	<u>27,54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 29,737	\$ 18,261	\$ 11,78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7,626</u>	<u>-</u>	<u>-</u>
	<u>37,363</u>	<u>18,261</u>	<u>11,786</u>
	<u>\$ 154,262</u>	<u>\$ 57,124</u>	<u>\$ 39,327</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1%，員工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支付之，分配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 3%；
3. 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之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股利分派政策須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評估各項財務、業務及經營面之影響，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長期財務之綜合規劃下，採行穩定之股利政策，每年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盈餘，股票或現金股利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本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 104 年 12 月 7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5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九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3 日及 103 年 6 月 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61,519	\$ 57,934		
現金股利	196,052	208,936	\$ 6	\$ 8
股票股利	294,079	52,234	9	2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 (以下稱「修正前之準則」) 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3 年度每股股利因員工認股權執行轉換權利，致實際發放每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分別調整為 5.98132859 元及 8.97199289 元。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920	\$ 21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75	855
相關所得稅	( 133)	( 14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 算差額之份額	( 133)	-
年底餘額	<u>\$ 1,429</u>	<u>\$ 920</u>

#####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103 年度：無)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4 年 6 月 23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二。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
本年度發行	( 9,626)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1,246</u>
年底餘額	<u>(\$ 8,380)</u>

#### 十九、本年度淨利

##### (一)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851	\$ 1,769
其他無形資產	548	668
	<u>\$ 4,399</u>	<u>\$ 2,43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968	\$ 345
營業費用	2,883	1,424
	<u>\$ 3,851</u>	<u>\$ 1,76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管理費用	<u>\$ 548</u>	<u>\$ 668</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 2,440	\$ 1,893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71,812	17,797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76,628	72,206
勞健保費用	4,221	3,477
其他用人費用	5,151	4,095
	<u>86,000</u>	<u>79,77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60,252</u>	<u>\$ 99,468</u>
依功能別彙總		
銷貨成本	\$ 42,179	\$ 40,763
營業費用	118,073	58,705
	<u>\$ 160,252</u>	<u>\$ 99,468</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103 年度係分別按 4.51531050% 及 0.09030621% 估列員工紅利 25,000 仟元及董監酬勞 500 仟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15,000 仟元及董監酬勞 300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2.56391438% 及 0.05127829%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5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5 月 2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23 日及 103 年 6 月 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現 金	紅 利
	10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	\$ 25,000	\$ 40,000
董監酬勞	500	-

104 年 6 月 23 日及 103 年 6 月 4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3 及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103 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正前之準則所編製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作為配發基礎。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及 104 年股東常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三)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01,822	\$ 99,14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53,810)	( 32,774)
淨 利 益	<u>\$ 48,012</u>	<u>\$ 66,369</u>

## 二十、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99,275	\$ 113,094
未分配盈餘加徵	6,354	26,024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5)
	<u>105,629</u>	<u>139,11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482)	17,90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4,147</u>	<u>\$ 157,02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u>\$ 569,743</u>	<u>\$ 771,18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96,856	\$ 131,10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	-
免稅所得	( 24)	( 16)
未分配盈餘加徵	6,354	26,024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調整	-	( 5)
其 他	<u>956</u>	<u>( 8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4,147</u>	<u>\$ 157,022</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5 年度股東常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u>\$ 133</u> )	( <u>\$ 145</u> )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1,179	(\$ 949)	\$ -	\$ 230
應付休假給付	269	108	-	377
備抵呆帳	688	( 688)	-	-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3,662</u>	<u>( 700)</u>	<u>-</u>	<u>2,962</u>
	<u>\$ 5,798</u>	<u>( \$ 2,229)</u>	<u>\$ -</u>	<u>\$ 3,56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	\$ 6,837	(\$ 3,711)	\$ -	\$ 3,12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188</u>	<u>-</u>	<u>133</u>	<u>321</u>
	<u>\$ 7,025</u>	<u>( \$ 3,711)</u>	<u>\$ 133</u>	<u>\$ 3,447</u>

##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	\$ 546	\$ 633	\$ -	\$ 1,179
應付休假給付	60	209	-	269
備抵呆帳	-	688	-	688
負債準備	2,972	( 2,972)	-	-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14,836	( 11,174)	-	3,662
其 他	92	( 92)	-	-
	<u>\$ 18,506</u>	<u>(\$ 12,708)</u>	<u>\$ -</u>	<u>\$ 5,798</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	\$ 1,636	\$ 5,201	\$ -	\$ 6,837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43	-	145	188
	<u>\$ 1,679</u>	<u>\$ 5,201</u>	<u>\$ 145</u>	<u>\$ 7,025</u>

###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 821,537</u>	<u>\$ 907,591</u>	<u>\$ 612,52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u>\$ 156,168</u>	<u>\$ 153,789</u>	<u>\$ 94,745</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104年度 (預計) 24.95%		103年度 24.81%

###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2 年度。

####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7.58</u>	<u>\$ 10.35</u>
稀釋每股盈餘	<u>\$ 7.50</u>	<u>\$ 9.95</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4 年 9 月 7 日。因追溯調整，103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u>追溯調整前</u>	<u>追溯調整後</u>
基本每股盈餘	<u>\$ 19.64</u>	<u>\$ 10.35</u>
稀釋每股盈餘	<u>\$ 18.87</u>	<u>\$ 9.9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465,596</u>	<u>\$614,167</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1,411	59,34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371	1,950
員工認股權	315	44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5</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2,102</u>	<u>61,739</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2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給與員工認股權 51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合計 510,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交付之。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 50%認股權利，並於服務滿 1 年後得行使剩餘之 50%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單位 10 元。

本公司於 103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 2,600,000 單位，並於 103 年 11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80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合計 1,800,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交付之。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滿 3 個月後，即得行使 40%認股權利，滿 2 年後得行使 30%認股權利，並於滿 3 年後得行使剩餘之 30%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單位 36.76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本公司另於 104 年 3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80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合計 800,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交付之。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4 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 50%認股權利，並於到職服務滿 1 年後得行使剩餘之 50%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單位 10 元。

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4年度		103年度	
	股 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 元 )	股 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 元 )
年初流通在外	2,024,000	\$ 33.80	510,000	\$ 10.00
本年度給與	800,000	10.00	1,800,000	36.76
本年度放棄	-	-	( 35,000)	10.00
本年度執行	( <u>1,457,000</u> )	23.00	( <u>251,000</u> )	10.00
年底流通在外	<u>1,367,000</u>	16.78	<u>2,024,000</u>	33.80
年底可執行	<u>205,000</u>		<u>224,000</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 ( 元 )	\$ <u>55.28</u>		\$ <u>29.31</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103.11.30	\$ 18.49	4.92	102.12.23	\$ 10.00	1.98	102.12.23	\$ 10.00	2.98
104.03.03	10.00	3.17	103.11.30	36.76	5.92	-	-	-

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103 年 11 月及 102 年 1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年度	104年3月	103年11月	102年12月
給與日公允價值	55.28 元	29.31 元	45.11 元
執行價格	10.00 元	36.76 元	10.00 元
預期波動率	41.90%~42.57%	41.90%~43.15%	44.66%
存續期間	1.88~2.50年	3.13~4.50年	3年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0.67%~0.73%	0.88%~1.04%	1.64%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本公司假設於既得期間屆滿後至存續期間到期日之中間點，員工將執行認股權。

104 及 10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70,566 仟元及 17,797 仟元。

##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4 年 6 月 23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2,000 仟元，計發行 1,200 仟股，每股無償發行，經金管會於 104 年 8 月 10 日申報生效。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轉讓、贈與他人、設定他項權利或負擔，或為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或保管機構（以孰適用者為準）代為行使之。



3. 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因任何原因所衍生之配股（含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公積轉增資）及配息（含現金股利及以現金配發公積），以及該部分之配股與配息再衍生之配股及利息，與該批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相同之限制（包括但不限於轉讓以及既得條件計算）。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於 104 年 9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 仟股，並以 104 年 10 月 30 日為增資基準日。本公司另於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 仟股，並以 105 年 1 月 5 日為增資基準日。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通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給與日	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	履約價格	給付數量 (仟股)	既得期間
104.10.30	\$ 48.13	\$ -	200	2 年

104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246 仟元。

###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主係承租辦公室、車位及公務車等，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辦公室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不超過 1 年	\$ 3,028	\$ 6,383	\$ 2,386
1~2 年	1,561	2,296	2,006
2~3 年	143	995	1,135
	<u>\$ 4,732</u>	<u>\$ 9,674</u>	<u>\$ 5,527</u>

##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近三年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 二五、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103年12月31日及1月1日：無）

#### 公允價值層級

##### 104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50,102	\$ -	\$ -	\$ 50,102

104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持有供交易	\$ 50,102	\$ -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1,707,581	1,486,533	1,021,406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60,125	335,997	320,76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等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 100%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98%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二八。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

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4年度	103年度
損 益(i)	\$ 70,161	\$ 57,335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活期存款、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8,269	\$ 96,373	\$ 2,55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81,610	749,682	529,790

### 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若利率增加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3,408 仟元及 3,748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

## (3) 其他價格風險（103 年度：無）

本公司因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4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2,505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前三大客戶，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10% 者彙總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A 客戶	\$ 538,796	\$ 420,505	\$ 236,065
B 客戶	247,284	81,679	43,022
C 客戶	140,252	140,170	199,178
	<u>\$ 926,332</u>	<u>\$ 642,354</u>	<u>\$ 478,265</u>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降低。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103年12月31日：無）

<u>關係人類別</u>	<u>104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u>\$ 12,984</u>

流通在外之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 (二) 委託研究費

<u>關係人類別</u>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子公司	<u>\$ 49,162</u>	<u>\$ 42,468</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本公司與 AP-USA 之委託研究費係依合約內容按季支付。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3,903	\$ 21,374
退職後福利	348	291
股份基礎給付	<u>3,721</u>	<u>1,133</u>
	<u>\$ 27,972</u>	<u>\$ 22,79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u>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u>\$ 2,619</u>	<u>\$ 2,589</u>	<u>\$ 2,559</u>



##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9,274	32.825 (美金：新台幣)		<u>\$ 1,617,421</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金	837	32.825 (美金：新台幣)		<u>\$ 27,481</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6,525	32.825 (美金：新台幣)		<u>\$ 214,196</u>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5,061	31.65 (美金：新台幣)		<u>\$ 1,426,174</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金	468	31.65 (美金：新台幣)		<u>\$ 14,814</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841	31.65 (美金：新台幣)		<u>\$ 279,469</u>

103 年 1 月 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1,948	29.805 (美金：新台幣)		<u>\$ 952,219</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金	452	29.805 (美金：新台幣)		<u>\$ 13,464</u>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融 負 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9,402 29.805 (美金：新台幣)	\$ <u>280,201</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4年度		103年度	
	匯 率	淨兌換利益	匯 率	淨兌換利益
美 金	31.739	\$ 49,500	30.306	\$ 66,450

##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詳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 三十、首次採用修正後之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日為 103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 (一) 103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金額	轉換之影響	認列及衡量差異	修正後之準則	金額	項	目	說明
<b>資 產</b>								
應收帳款—淨額	\$ 470,071	\$ 17,480	\$ -	\$ 487,551	應收帳款—淨額			(五)1.
—	-	2,559	-	2,55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受限制資產	2,559	( 2,559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6,810	( 16,810 )	-	-	—			(五)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8,446	60	18,506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2.及 (五)3.
<b>負 債</b>								
應付費用	46,362	( 46,362 )	-	-	—			
其他應付款	-	46,362	353	46,715	其他應付款			(五)3.
應付所得稅	70,000	( 70,000 )	-	-	—			
—	-	70,000	-	70,0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17,480	-	17,480	負債準備—流動			(五)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3	1,636	-	1,679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五)2.
<b>權 益</b>								
未分配盈餘	612,821	-	( 293 )	612,528	未分配盈餘			(五)3.

## (二) 103 年 12 月 31 日 個體 資產負債表 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金額	轉換之影響	認列及衡量差異	修正後之準則	金額	項目	說明
資產							
—	\$ -	\$ 2,589	\$ -	\$ 2,58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受限制資產	2,589	( 2,589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5,529	269	5,7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2.及 (五)3.
負債							
應付費用	59,496	( 59,496 )	-	-		—	
其他應付款	-	59,496	1,586	61,082		其他應付款	(五)3.
應付所得稅	82,388	( 82,388 )	-	-		—	
—	-	82,388	-	82,388		本期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308	( 1,308 )	-	-		—	(五)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88	6,837	-	7,0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五)2.
權益							
未分配盈餘	908,908	-	( 1,317 )	907,591		未分配盈餘	(五)3.

## (三) 103 年度 個體 綜合損益表 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金額	轉換之影響	認列及衡量差異	修正後之準則	金額	項目	說明
營業成本	\$1,548,735	\$ -	\$ 455	\$1,549,190		銷貨成本	(五)3.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21,157	-	114	21,271		推銷費用	(五)3.
管理費用	32,338	-	338	32,676		管理費用	(五)3.
研究發展費用	127,915	-	326	128,241		研究發展費用	(五)3.
所得稅費用	157,231	-	( 209 )	157,022		所得稅費用	(五)3.
—	-	855	-	85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145 )	-	( 145 )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四) 豁免選項

除依據修正後之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下列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修正後之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3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 (五)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修正前之準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 1.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修正前之準則下，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原帳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或時點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流動項下。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無），本公司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重分類至負債準備－流動之金額為 17,480 仟元。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互抵及分類

修正前之準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此外，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上述差異之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18,446 仟元及 5,529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1,636 仟元及 6,837 仟元。

### 3. 可累積帶薪假

修正前之準則下，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此外，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短期員工福利、退職後福利及離職福利以外之所有員工福利列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其他應付款 353 仟元及 1,58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60 仟元及 269 仟元。另 103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1,233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209 仟元。

#### (六)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修正前之準則規定，利息之收付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修正後之準則之規定，利息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修正後之準則規定，本公司 103 年度利息收現數 3,142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修正前之準則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之個體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本		註 備
				單 位 數 ／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	公 允 價 值	註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47,993	\$ 50,102	-	\$ 50,102	註 1	

註 1：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本 期	投 資 金 額	資 金 底 額	末 期	數 比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初 額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初 額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愛普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Suite 251,BG Plaza,3800 S.W. Cedar Hills Blvd, Beaverton OR, 97005,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 與開發服務	\$ (USD 1,500,000)	45,473 (USD 1,500,000)	\$ (USD 1,000,000)	29,428 (USD 1,000,000)	1,500,000	100%	\$ 27,481	(\$ 4,153) (USD 130,870)	4,153	子公司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P.O.Box 1239,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e, Republic of Seychelles	投資相關業務	(USD 300,000)	9,288 (USD 300,000)	-	-	300,000	100%	7,684	( 1,471)	1,471	子公司

註 1：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2：係按 104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3：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愛普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1)	投資額(註2)	本自累積投資式	本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自累積投資金額(註1)	本期匯出金額(註1)	未出金額(註1)	被投資公司損益(註3及5)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3及5)	期末投資帳(註4)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愛普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	\$ 8,233 (USD 250 仟元)	註2	\$ -	\$ -	\$ 8,233 (USD 250 仟元)	\$ -	\$ 8,233 (USD 250 仟元)	\$ 8,233 (USD 250 仟元)	\$ -	(\$ 1,974) (RMB 393 仟元)	100%	(\$ 1,974) (RMB 393 仟元)	\$ 6,125	\$ -

本期末大陸地區	累計投資額	經濟部核准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	大陸地區	審定投資額
\$8,233 (USD 250 仟元)	\$8,233 (USD 250 仟元)			\$1,051,298 (註6)	

註 1：係依原始投資成本計算。

註 2：係透過第三地區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再投資大陸。

註 3：係依 104 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

註 4：係依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5：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註 6：係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本公司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值 60% 計算。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779,399	1,954,029	174,630	9.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62	4,695	(2,067)	(30.57)
其他資產		22,067	96,479	74,412	337.21
資產總額		1,808,228	2,055,203	246,975	13.66
流動負債		424,420	299,592	(124,828)	(29.41)
非流動負債		7,025	3,447	(3,578)	(50.93)
負債總額		431,445	303,039	(128,406)	(29.76)
股本		313,404	624,053	310,649	99.12
資本公積		57,124	154,262	97,138	170.05
保留盈餘		1,005,335	980,800	(24,535)	(2.44)
其他權益		920	(6,951)	(7,871)	(855.54)
股東權益總額		1,376,783	1,752,164	375,381	27.27
<p>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p> <p>(1) 其他資產：主係因預付設備款及長期預付之光罩及探針卡等費用增加所致。</p> <p>(2) 流動負債：主係因 104 年底備貨減少使應付帳款減少所致。</p> <p>(3) 負債總額：主係因 104 年底備貨減少使應付帳款減少所致。</p> <p>(4) 股本：主係因 103 年度盈餘轉增資增加股本所致。</p> <p>(5) 資本公積：主係因員工認股權執行而增加相關資本公積。</p> <p>(6) 股東權益總額：主係因 104 年度持續獲利，股東權益隨之增加。</p>					

##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	104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431,973	2,602,510	170,537	7.01
營業成本		1,549,190	1,650,519	101,329	6.54
營業毛利		882,783	951,991	69,208	7.84
營業費用		181,693	434,780	253,087	139.29
營業利益		701,090	517,211	(183,879)	(26.2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0,099	52,532	(17,567)	(25.06)
稅前利益		771,189	569,743	(201,446)	(26.12)
所得稅費用		157,022	104,147	(52,875)	(33.67)
本期淨利		614,167	465,596	(148,571)	(24.19)
其他綜合損益		710	509	(201)	(28.31)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614,877	466,105	(148,772)	(24.20)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營業費用：主係因研發人員增加、調薪及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加上新產品研發使相關研發工程品、光罩及探針卡等費用增加所致。					
(2) 營業利益：主係因研發費用增加，使營業費用增加，致營業利益減少。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主係因台幣對美金貶值幅度相對較少，使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4) 稅前利益、本期淨利、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主要係因新產品設計而投入研發及製程，使整體營業費用增加，致 104 年度獲利減少。					
(5) 所得稅費用：主要係因 104 年度獲利減少所致。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如下：

1.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整體市場環境、產能規劃及過去經營成果而訂定年度目標，且為因應市場多元需求，本公司仍將致力於研發新產品，藉以提升競爭力，預期本公司未來年度之銷售額應可穩定成長。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將致力於產能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

### 三、現金流量

####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		522,227	123,158	(399,069)
投資活動		(9,371)	(48,181)	(38,810)
融資活動		(206,426)	(162,536)	43,890
匯率變動影響		852	631	(221)
淨現金流入(流出)數		307,282	(86,928)	(394,210)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流入減少主係因 104 年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流出增加主係因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3) 融資活動流出減少主係因發放現金股利減少所致。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不足之情形，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 (三) 未來一年(105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運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3)	預計全年來自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4)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5)=(1)+(2)+(3)+(4)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64,594	1,263,751	(157,700)	271,073	2,141,718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A.營業活動流入：因本公司獲利狀況穩定，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B.投資活動流出：係因與研發相關之測試設備增加所致。						
C.融資活動流出：主係現金增資及支付現金股利所致。						
(2)預計現金流量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本公司最近年度尚無現金流量不足之虞。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係 IC 設計公司，尚無購置重大機台設備或廠房之需求，故無重大資本支出需求。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1.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以兼顧本業發展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
-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04 年度認列(損)益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AP Memory Corp, USA	(4,153)	本公司支付該子公司技術服務費，以支應其相關支出。	持續評估該子公司之日常營運資金需求及費用支出。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1,471)	本公司透過該子公司轉投資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因其於 104 年 12 月開始營運，故尚無獲利。	持續拓展中國市場業務機會，使未來隨營運績效逐步提昇，預期將可產生獲利。
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1,974)	因於 104 年 12 月開始營運，尚處創業期間，故尚無獲利。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目前日常營運週轉均以自有資金為主，未有利息支出影響本公司獲利。而利息收入則係閒置資金依銀行存款利率計算而生，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利息收入分別為 3,413 仟元及 3,799 仟元，佔稅前淨利分別為 0.44% 及 0.67%，對公司損益影響極小。

(2)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各項專案存款利率，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調整閒置資金部位，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係以美元計價，而進貨亦係以美元計價，透過自然避險及選擇持有強勢貨幣，以調節公司之匯兌損益；本公司 103 年度及 104 年兌換利益淨額分別為 66,369 仟元及 48,617 仟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約為 2.73% 及 1.87%，佔稅前淨利則分別為 8.61% 及 8.53%，因目前美元持續走強，經考量評估相關國際匯市情勢，繼續持有目前較為強勢之美元貨幣資產，將再密切注意匯率變化，適時進行外幣部位之調節。

## (2)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取得衍生性金融商品承作額度，若有避險需求，將適時運用金融工具之操作，規避匯率變化之風險，另本公司財務部門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持續觀察匯率變動情形，充份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以隨時就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影響應變，並在現貨市場靈活調節外幣部位。

## 3.通貨膨脹

###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顯著之通貨膨脹情形產生，本公司過去之合併損益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 (2)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密切注意上游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情形，研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以因應通貨膨脹所帶來之壓力。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業務。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進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 (三)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除了不斷地改進既有產品，以降低成本並提高產品相容性與穩定度；亦不斷投入市場分析與研發人力，開發新一代產品，以增加優勢與提高競爭門檻。新產品研發計畫則朝向切入行動記憶體中低功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 Power DRAM)部份，並增加既有產品之應用產品面及延伸既有技術如下：

- A.延伸可應用於穿戴式裝置相關之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B.延伸可應用於物聯網相關之虛擬靜態隨機存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C.開發可應用於行動裝置相關之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D.開發可應用於車用電子相關之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並視市場變化及新產品的研發進度持續投入研發經費，未來隨營業額的成長，預計將可逐步提高研發費用，以擴展本公司營運規模並增加競爭力。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投入大量資源研發新技術，並隨時注意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以推出符合市場潮流之產品，亦隨時觀察未來科技之脈動，適當調整公司經營策略。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發生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規定及相關法令規定，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 進貨方面

由於國內專業 IC 設計業者多是採無自有晶圓廠之方式經營，IC 設計完後，需委由晶圓代工廠製造，由於在產製過程中，IC 設計公司需與晶圓代工廠在產能、製程、品質與交期等方面充分配合，因此多有集中單一或由少數晶圓代工廠商代工之特性，對晶圓廠代工之依賴甚深，有進貨集中之潛在風險。

因應措施：

本公司選擇全球知名優秀之晶圓代工廠為主要原料晶圓來源，並與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使產能配額能符合公司之需求，並提高晶圓供貨及交期之穩定度，以降低本公司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行動記憶體相關之積體電路晶片，目前出貨係以裸晶粒 (Known Good Die, KGD) 出貨至各大手機晶片大廠，再與其自有晶片進行封裝，因手機晶片市場佔有率多集中於少數廠商手中，而本公司推出之產品，為達迅速打入市場、提高產品市場佔有率之目的，因此銷貨較為集中於手機晶片產業中之前幾大廠商。

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與現有客戶保持密切互動，以了解客戶需求，持續投入研發，領先同業推出新產品，並致力於拓展客源，降低銷貨客戶集中之情形。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之大股東移轉本公司之股票，主係其自身財務規劃調整，對公司應不致發生任何重大影響與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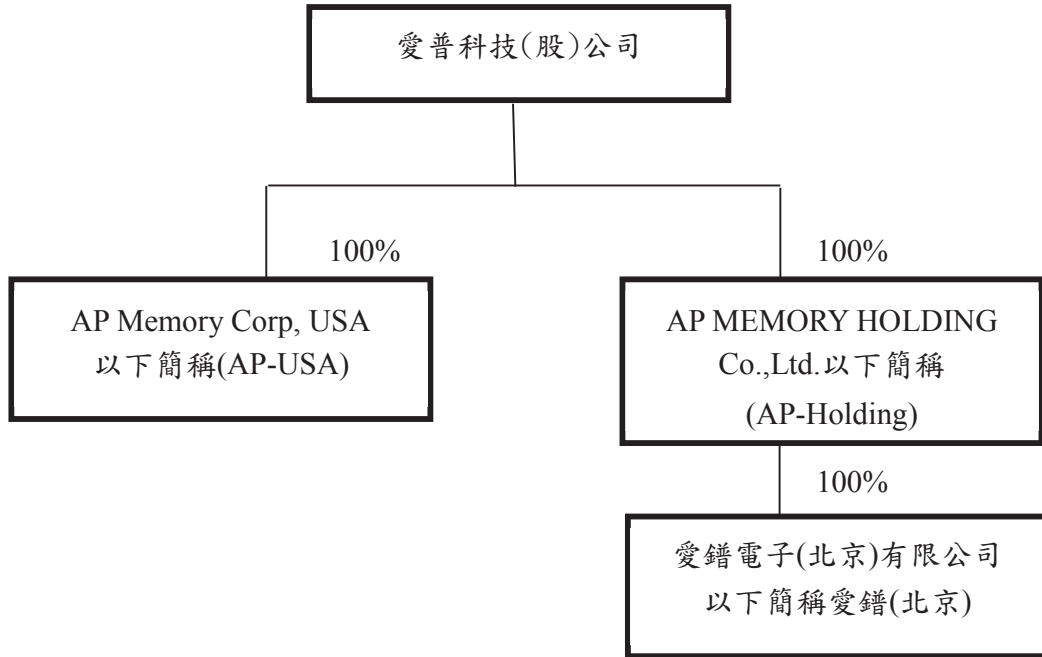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4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P Memory Corp, USA	101.02	Suite 251, BG Plaza, 3800 S.W. Cedar Hills Blvd, Beaverton OR.97005, USA	US\$ 1,500,000	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104.04	P.O.Box 1239,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Victoria, Mahé, Republic of Seychelles	US\$ 300,000	投資相關業務
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104.10	北京市海淀區白家疇尚峰園1號樓5層615	US\$ 250,000	積體電路之技術諮詢與服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出資比例
AP Memory Corp, USA	Director	馬林(註)	—	—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董事	林郁昕	—	—
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林郁昕	—	—
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監察人	顧峻	—	—
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總經理	王峰	—	—

(註)：董事為法人代表人。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4年12月31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美金元)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AP Memory Corp, USA	1,500,000	28,220	739	27,481	49,162	(4,155)	(4,153)	-
AP MEMORY HOLDING Co., Ltd.	300,000	7,684	0	7,684	0	(80)	(1,471)	-
愛鐸電子(北京)有限公司	250,000	8,243	2,118	6,125	0	(1,997)	(1,974)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89 頁。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  
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為強化公司治理，原董事長(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先生)於 104 年 2 月 6 日董事會提請辭任並專任本公司總經理，並於同次董事會改選，由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再居擔任董事長，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應無重大影響。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謝再居

